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曾少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魏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3
第八节 公司治理	81
第九节 财务报告	85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4

致股东

2014 年是翰宇药业“第二个十年”发展的开局之年，也是践行公司“慢性病管理专家”战略目标的关键一年。这一年，在医药行业“降速”的大背景下，公司销售收入、净利润等经营业绩指标仍实现平稳较快增长，我们深知这份“成绩单”的来之不易，这是全体翰宇人共同努力拼搏的结果。而更令人振奋的是，这一年公司无论在内生性发展还是外延式扩张都取得重要收获。

国内业务方面，我们一步一个脚印，努力将现有品种做精做细。对醋酸去氨加压素的销售体系和销售策略进行调整，为基药招标加快后醋酸去氨加压素的销售奠定基础。

国际业务方面，我们提前进行布局，充分把握专利药到期机遇。深圳坪山新区、武汉生物医药生产基地项目进展顺利，为未来出口业务放量奠定产能基础；与美国 Akorn 达成战略合作协议，制剂出口业务取得突破性进展，进一步拓展公司发展空间。

产品研发方面，我们持续加大投入，全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2014 年公司研发总投入 4602.6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10.97%，较上年同期增长 32.54%。依替巴肽及依替巴肽注射液（爱啡肽及爱啡肽注射液）已于 2015 年 1 月份正式获批，将成为翰宇又一重磅潜力品种。其余在研项目也在有序推进，目前进展顺利，进一步提升公司应对行业各种变化的能力。

外延扩张方面，我们取得重大收获，成功将成纪药业揽入怀中。成纪药业的加入不只增厚公司业绩，其卡式注射笔、卡式注射架、溶药器“二合一”等极具核心竞争力的产品与翰宇药业的注射剂产品相互结合，具有高度的协同效应。“药械合一”将极大地提升用药安全及便利性，完全符合翰宇药业“慢性病管理”的战略发展目标。

此外，我们深切的认识到，互联网正在潜移默化却又极其深刻地改变着行业的发展趋势、企业的商业模式以及每个人的生活方式，我们非常有幸能够见证这个伟大的互联网时代。在万物互联的时代，云计算、大数据等互联网技术为传统制药和医疗器械企业提供了前所未有的零距离贴近终端患者的机会，作为国内多肽药物领军企业的我们也在认真思考如何能从最适合翰宇“慢性病管理专家”战略目标定位的角度主动“触网”、“织云”。

于是，在经过反复论证之后，我们于 2015 年年初与挪威普迪医疗签署协议，根据普迪医疗创新产品“无创连续血糖监测手环 GlucoPred”临床测试及相应欧盟注册的进展情况，分三期投资参股普迪医疗。此外，我们也拿到了其“无创连续血糖监测”产品在中国市场的注册报批及推广应用的独家

代理权。通过这种方式，我们积极介入到互联网医疗这一未来规模上千亿的领域，也使得翰宇初步搭建“药物+器械+移动互联网”三位一体的慢性病管理平台。

展望 2015 年，医药行业也将进入“新常态”，“降速”、“创新”和“互联网化”将成为行业发展主旋律，全体翰宇人已经做好准备积极应对行业新变化。国内业务方面，除了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并挖掘现有产品的潜力，我们将集中力量开展新产品依替巴肽的市场定位和市场推广工作。国际业务方面，我们将持续推动原料药和制剂出口项目的落地，努力提升国际业务经济效益。产品研发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投入，有序推进在研项目进度，并提高知识产权保护的力度。此外，我们仍将围绕“慢性病管理专家”战略目标，在努力保证内生性发展的同时，积极寻求外延式扩张的机遇，进一步完善“药物+器械+移动互联网”三位一体的慢性病管理平台。另外，我们在取得互联网医疗硬件入口（普迪医疗“无创连续血糖监测”产品）后，期待在软件入口方面取得突破，从而进一步完善慢性病管理产品线闭环，为慢性病患者提供更贴身的服务。

为了回报股东，董事会决定年终每 10 股转增 10 股，派发年终股息 1.00 元（含税）。最后让我代表翰宇药业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同仁衷心感谢股东们的支持，2015 年将是翰宇药业打造三位一体的慢性病管理平台并继续为股东们创造价值的一年。

翰宇药业董事长
曾少贵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翰宇药业	指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SAIF III Mauritius(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SAIF III	指	赛富三期毛里求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一家在毛里求斯共和国毛里求斯群岛合法成立的公司，本公司外资法人股东
TQM Investment Limited、TQM	指	一家在毛里求斯共和国毛里求斯群岛合法成立的公司，本公司外资法人股东
深圳创新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内资法人股东
丰庆投资	指	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内资法人股东
翰宇生物	指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翰宇石化	指	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
广安石化	指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国家食药监局（CFDA）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中国药典》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
《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09 年版）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多肽	指	由氨基酸经肽键连接而成的一类化合物，其在连接方式上与蛋白质相同，通常将含有氨基酸数量 100 个以下的称为多肽
新药	指	按照《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规定，未曾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的药品
仿制药	指	仿制国家已批准正式生产、并收载于国家药品标准的品种
原料药	指	Active Pharmaceutical Ingredients，即药物活性成份，具有药理活性可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物质
处方药	指	必须凭医生处方购买，并在医生指导下使用的药品
药品注册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依据药品注册申请人的申请，依照法定程序，对拟上市销售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质量可控性等进行审查，并决定是否同意其申请的审批过程
临床试验	指	申请新药注册，应当进行临床试验（包括生物等效性试验）。药物的临床试验，必须经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且必须执行《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临床试验分为 I、II、III、IV 期。 I 期临床试验：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观察人体对于新药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为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 II 期临床试验：治疗作用初步评价阶段。其目的是初步评价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也包括为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

		确定提供依据。此阶段的研究设计可以根据具体的研究目的，采用多种形式，包括随机盲法对照临床试验。 III期临床试验：治疗作用确证阶段。其目的是进一步验证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 and 安全性，评价利益与风险关系，最终为药物注册申请的审查提供充分的依据。试验一般应为具有足够样本量的随机盲法对照试验。 IV 期临床试验：新药上市后应用研究阶段。其目的是考察在广泛使用条件下的药物的疗效和不良反应，评价在普通或者特殊人群中使用的利益与风险关系以及改进给药剂量等。生物等效性试验，是指用生物利用度研究的方法，以药代动力学参数为指标，比较同一种药物的相同或者不同剂型的制剂，在相同的试验条件下，其活性成份吸收程度和速度有无统计学差异的人体试验。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FDA	指	美国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局
DMF	指	Drug Master File 的简称，译为“药品主文件”，反映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方面一套完整的文件资料。主要包括生产厂简介、具体质量规格和检验方法、生产工艺和设备描述、质量控制和质量管理等方面的内容
EDMF/ASMF	指	Euro Drug Master File/Active Substance Master File 欧洲活性药物主文件，简称为 EDMF/ASMF。通常为申报欧洲的原料药产品药物主文件，用 EDMF 和 ASMF 表示
ANDA	指	Abbreviated New Drug Application，译为“简略新药申请”，简称为 ANDA。在美国通常仿制药的申请采取 ANDA 的申报方式注册，习惯用 ANDA 表示仿制药的申请，相关的注册文件也用 ANDA 文件表示
学术推广	指	制药企业以学术推广会议或学术研讨会等形式，向医生宣传药品的特点、优点以及最新基础理论和临床疗效研究成果，并通过医生向患者宣传，使患者对药品产生有效需求，实现药品的销售
科信必成	指	北京科信必成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翰宇	指	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香港子公司
武汉翰宇	指	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武汉子公司
成纪药业	指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爱克龙药业	指	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 Akorn Inc.
普迪医疗	指	PREDIKTOR MEDICAL AS，是挪威著名技术控制学教授 Steinar Sælid 成立的致力于开发生产和销售无创连续血糖及其它生理指标（包括甘油三酯、胆固醇、尿酸等常见慢性病指标）检测技术设备的挪威高科技公司
溴麦角环肽	指	2009 年 5 月获得美国 FDA 批准的新型 II 型糖尿病治疗药物，该产品是在美国 FDA 要求药企需要证明报批的治疗糖尿病药物不会对患者产生心血管风险后批准的首个该类产品
依替巴肽	指	又名爱啡肽，适应症为抗凝血（抗血小板聚集），用于急性冠状动脉综合征患者，包括接受药物治疗的患者和进行经皮冠状动脉介入术（PCI）的患者
醋酸格拉替雷	指	醋酸格拉替雷是一种人工合成的肽类制剂，由谷氨酸、丙氨酸、酪氨酸和赖氨酸四种氨基酸组成，用于治疗多发性硬化症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翰宇药业	股票代码	300199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翰宇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Hybio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YBI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曾少贵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办公大楼四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办公大楼四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hybio.com.cn		
电子信箱	hy@hybio.com.cn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全衡	庄丽华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
电话	0755-26588036	0755-26588036
传真	0755-26588078	0755-26588078
电子信箱	hy@hybio.com.cn	hy@hybio.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管理部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3 年 04 月 02 日	深圳市	4403011109094	440301748855818	748855818
注册号/注册号升级, 高管人员, 股权变更注册登记	2007 年 11 月 22 日	深圳市	440301103008894	440301748855818	748855818
投资总额, 董事成员,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经营期限, 股东 (投资人), 监事成员, 副本数, 注册资本, 证照有效期限, 实收资本变更注册登记	2008 年 03 月 24 日	深圳市	440301103008894	440301748855818	748855818
股东 (投资人), 投资总额,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变更注册登记	2009 年 03 月 13 日	深圳市	440301103008894	440301748855818	748855818
股权变更注册登记	2009 年 07 月 13 日	深圳市	440301103008894	440301748855818	748855818
股份公司成立变更注册登记	2009 年 11 月 13 日	深圳市	440301103008894	440301748855818	748855818
董事成员变更注册登记	2010 年 07 月 12 日	深圳市	440301103008894	440301748855818	748855818
经营范围, 审批项目变更注册登记	2010 年 12 月 30 日	深圳市	440301103008894	440301748855818	748855818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注册登记	2011 年 05 月 24 日	深圳市	440301103008894	440301748855818	748855818
章程变更注册登记	2011 年 09 月 09 日	深圳市	440301103008894	440301748855818	748855818
章程, 董事成员变更注册登记	2012 年 01 月 12 日	深圳市	440301103008894	440301748855818	748855818
股东 (投资人), 注册资本, 董事成员, 章程, 实收资本变更注册登记	2012 年 11 月 21 日	深圳市	440301103008894	440301748855818	748855818
股东 (投资人), 章程,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商事登记换照变更注册登记	2014 年 3 月 14 日	深圳市	440301103008894	440301748855818	748855818
董事成员, 经营范围, 章程变更注册登记	2014 年 11 月 14 日	深圳市	440301103008894	440301748855818	74885581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419,428,160.60	301,404,772.26	39.16%	225,995,986.65
营业成本（元）	71,965,663.93	46,210,056.39	55.74%	46,721,688.90
营业利润（元）	183,314,282.65	142,219,755.11	28.90%	104,353,990.55
利润总额（元）	186,338,666.29	147,856,594.47	26.03%	105,110,78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71,561,684.61	129,930,721.00	32.04%	89,799,02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68,994,671.78	125,139,407.54	35.05%	89,155,74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3,425,926.23	153,475,921.65	-0.03%	87,186,870.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836	0.3837	-0.04%	0.43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32	34.38%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32	34.38%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8%	12.17%	2.01%	9.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7%	11.72%	2.25%	9.00%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0.00%	200,000,000.00
资产总额（元）	1,697,463,342.09	1,288,684,263.34	31.72%	1,123,469,205.86
负债总额（元）	401,316,979.70	164,477,240.23	144.00%	107,422,52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296,146,362.39	1,124,207,023.11	15.29%	1,016,046,67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2404	2.8105	15.29%	5.0802
资产负债率（%）	23.64%	12.76%	10.88%	9.56%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445,008,181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 是 ☐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55
---------------------	--------

是否存在公司债

☒ 是 ☐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两年连续亏损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857.40	-512,802.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22,547.00	7,233,322.04	3,281,175.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1,305.96	-1,083,680.40	-2,524,380.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7,370.81	845,525.90	113,519.28	
合计	2,567,012.83	4,791,313.46	643,275.8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药品降价的风险

随着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持续推进与不断深化，药品价格总体呈现下降趋势。《药品价格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药品流通环节价格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等的出台，国家发改委开展药价专项调查并探索以支付指导价格为核心的价格管理新形式，以及各地招标模式不断调整等，国家持续加强了对药品价格控制力度，对制药行业的各环节产生较大的影响。若公司对于药品降价政策应对不当，未能抓住价格下降、市场规模扩大带来的市场机遇，有效扩大销售规模，将会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二）技术开发的风险

公司所属的多肽药物行业，是典型的“高投入、高风险、高产出、长周期”行业，对新产品开发，从研制开发到投入生产需要通过小试、中试、临床等环节，在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并通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后方可投入生产。公司发展过程中，始终将品种和制备技术等开发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建设的关键。在产品的开发、注册和认证阶段，持续投入巨额资金，进行大量的实验研究，周期长、成本高，存在开发失败的可能性。即使开发成功后，要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并通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存在技术开发风险。

（三）核心技术可能泄密的风险

公司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对技术的依赖性非常强。公司掌握的一系列核心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如核心技术外泄，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为此，公司采取一系列措施来防止核心技术外泄，比如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合同》，不仅严格规定了技术人员的保密职责，而且对相关技术人员离职后作出严格的竞业限制规定；加强日常经营管理中保密制度建设；采取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激励措施防止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积极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尽管采取了上述防止公司核心技术对外泄露的措施，但仍存在公司核心技术外泄的风险。

（四）高素质人才紧缺的风险

公司致力于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近年来，由于公司规模扩张较快，对人才结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多肽药物行业在我国仍处于起步阶段，人才比较稀缺，因此，随着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存在人才不足而制约公司发展的风险。

（五）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上市和近年的平稳发展，公司业务持续增长，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由此带来一系列管理风险，对公司的经营能力，包括管理能力、技术能力、市场营销能力、研发能力等有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趋于复杂化，有鉴于此，公司管理层已经引进卓越绩效模式，打造战略管理体系。未来，公司仍持续面临能否建立与规模相适应的高效管

理体系和经营管理团队，以确保公司稳定、健康、快速发展的风险。

（六）产品质量风险

药品作为一种特殊商品，直接关系到人民生命健康，其产品质量尤其重要。公司募投项目“多肽药物生产基地”一车间已通过2010版GMP认证，成为公司产品质量保证的坚实平台。公司自成立起，即建立了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从未发生任何产品质量危害事件。但未来不排除因产品出现质量问题而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风险。

（七）整合风险

公司于2015年1月完成收购成纪药业全部股权的交易，公司的业务从医药行业延伸为医药和医疗器械行业。本次交易拓展公司业务体系，同时也使公司面临业务延伸与整合的风险。未来公司将与成纪药业在财务管理、客户管理、销售管理、人事管理、业务管理等方面进行融合。若无法顺利整合，将可能会对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带来较大风险。

（八）商誉减值风险

由于公司收购成纪药业是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该等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要在未来每年会计年末进行减值测试。本次股权购买完成后公司将会确认较大金额的商誉，若成纪药业未来经营中不能较好地实现收益，那么收购标的资产所形成的商誉将会有减值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面对国内外经济和产业环境的新形势，践行长期经营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计划，稳步推进各项业务发展，保持国内市场稳步增长，加大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加强资本市场的探索与开拓，实现了公司经营发展、技术研发、产品质量、市场服务和企业管理水平的深化与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保持稳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942.8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9.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156.1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2.04%。

公司致力于糖尿病、心血管、多发性硬化症等慢性病药物的研发，提升慢性病患者的生活质量和用药安全。着眼于慢性病管理专家的战略发展目标，公司积极寻找与公司现有的、正在注册的及正在研发的注射剂产品具有高度协同效应的器械等标的，公司还努力探索未来与移动互联网的结合，实现数据管理与应用等；公司期待通过药品、器械与移动互联网的融合，将公司的服务和产品线覆盖慢性病患者的检测、治疗、康复和日常护理，进而实现公司慢性病管理专家的战略发展目标。公司期望通过国际市场资本运作，实现公司在国际市场上从纯经营产品到经营公司的发展过程，拓展公司发展的市场空间，提高公司的国际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实现公司在慢性病管理领域的战略性突围。未来将不光只是高质量药品的提供者，还可以在全球医疗健康管理的个性化、数字化、实时化和移动化等战略走向方面做出重大贡献。

发展方面，公司加大了投融资的力度，内涵外延发展并举。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第一期公司债的发行工作，融资2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致力于推进多肽药物生产基地项目的发展，坪山分公司顺利推进公司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和中试技术平台的发展；公司于2014年1月完成了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武汉翰宇项目的拓张，将构建多肽原料药生产基地以及高端缓控释制剂品种生产基地，完善翰宇药业生产体系的战略布局。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了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公司全资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了美国公司，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和未来持续发展动力，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以及经营效益的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在国内医疗器械和药品领域有独到优势的成纪药业，拓宽公司的服务和产品领域。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交易已完成，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也从医药行业延伸为医药和医疗器械行业，公司发展得到进一步提速。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深圳市龙华新区竞得2.9万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计划在投资建设公司总部、实验中心及慢性病管理产业研发基地。项目建成后，将使公司在未来慢性病管理行业发展的黄金时期内，获得更多的市场机会。

公司于2015年3月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参股普迪医疗的议案》，公司拟根据普迪医疗的创新产品“无创连续血糖监测手环Glucopred”在欧洲进行的临床测试及相应欧盟注册的进展情况，分三期投资参股普迪医疗；同时公司将独家代理“无创连续血糖监测”产品在中国市场的注册报批及推广应用。

研发方面，公司继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建设和健全科学的研发机构设置及完善的研发管理机制，全面提升公司的整体研发能力。在推进在研项目研发工作的同时，公司继续加强对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的保护力度。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获得发明专利授权31项，实用型新专利授权2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共拥有专利授权70项。公司在商标注册方面亦取得不错的进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新增获得国内商标37项、国外商标7项；同时，公司还获得了由广东省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广东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称号，并获得由广东省知识产权局认可和审定合格的专业评审机构颁发的“创新知识企业知识产权管理通用规范认证证书”，这表明公司在完善知识产权管理、有效运用知识产权制度方面得到了权威专业的认可。

项目合作方面：一、公司继续推进与科信必成的合作项目，持续推进高端缓释制剂的研发交接与新药申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有13个6类品种的生产批件申请处于在审评阶段，4个6类品种的生产批件申请已获受理，还有1个5类品种的临床申请在审评；二、溴麦角环肽的进口化学药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受理；三、公司国际注册取得一定进展，醋酸阿托西班、特利加压素原料药获得欧洲EDMF号。另，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依替巴肽及依替巴肽注射液（曾用名：爱啡肽及爱啡肽注射液）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批准注册，获得了药品注册批件和新药证书。依替巴肽从立项研发到获批上市前后历时10年，是国家“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十二五”计划课题。该药品注册批件及新药证书的获得丰富了公司核心产品种类，优化了公司产品结构，将对公司业绩提升产生重大积极影响。公司将加快开展依替巴肽的GMP认证，争取使依替巴肽能尽早发挥效益，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生产方面，公司继续加强产品质量管理，实现安全生产、质量提升与成本控制。报告期内，公司启用获得新版GMP认证的新建的先进生产线小容量注射剂（一车间，非最终灭菌）、冻干粉针剂（一车间），极大提高了生产效率。公司未来会继续推进坪山多肽药物生产基地项目的GMP认证。

销售方面，在国内和国际两个市场，取得一定的进展。国内市场方面，公司继续落实品种差异化管理和精细化管理，持续推进胸腺五肽等老品种的销售，加强特利加压素等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开展依替巴肽的上市准备工作，其中注射用胸腺五肽，销售规模进一步放大。此外，醋酸去氨加压素品种新进基药后，公司销售体系在销售策略调整方面做了很多努力，也得到公司资源的重点支持，预计在基药招标进程加快后将显现较快增长。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加大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原料药及客户肽出口显现较快增长；公司继续加强非规范市场的开发，持续推进美欧等规范市场注册及拓展工作。2015年1月，公司与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爱克龙药业签订了《特许经营供应贸易协议》，就醋酸格拉替雷开展战略合作，拓展了公司重磅品种在国际市场的研发、注册的布局，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国际市场销售体系，并极大提升了公司的品牌知名度；随着该项目的推进，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管理方面，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公司架构的不断延伸，公司继续加强战略管理体系和卓越绩效模式的建设，加强各方面管理优化工作，建立高效、畅通的管理流程，系统防范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确保企业的持续发展；以综合的组织绩效管理方法，提高公司整体绩效和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加强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公司的整体凝聚力，整体提升公司的经营质量。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一方面，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

共享机制，实现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的一致性，促进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从而为股东带来更高效、更持久的回报；另一方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同时，有效调动管理者和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制度建设方面，公司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等进行了修订，健全和完善公司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接待合计超过80人次的实地调研活动；另外，公司通过深圳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及时回复200余条咨询问题，专人维护投资者咨询热线，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良性互动，同时切实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公司在深圳证交所上市公司2013年度信息披露考核中获评为A，考核结果体现了深交所对公司在信息披露、规范运作、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工作的肯定。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419,428,160.60	301,404,772.26	39.16%	销售规模扩大
营业成本	71,965,663.93	46,210,056.39	55.74%	销售规模扩大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	74,012,803.26	59,514,885.67	24.36%	销售规模扩大，会务费增长
管理费用	81,529,637.51	57,452,141.70	41.91%	研究开发费、工资及咨询费增长
财务费用	1,373,208.68	-7,600,976.81	-118.07%	债券利息支出增多
研发投入	46,026,625.43	34,726,267.15	32.54%	公司研发投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25,926.23	153,475,921.65	-0.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64,044.79	-302,852,735.03	-71.88%	购置固定资产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100,000.00	-18,922,923.96	-1,072.89%	本期发行债券 2 亿元

2)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419,428,160.60	301,404,772.26	39.16%

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

单位：元

品种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情况
制剂	326,739,237.62	267,927,131.95	21.95%
其中： 注射用胸腺五肽	144,681,776.31	94,781,228.63	52.65%
注射用生长抑素	56,257,919.79	47,861,600.63	17.54%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30,170,500.64	28,865,439.45	4.52%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92,133,276.78	92,529,077.59	-0.43%
其他制剂	3,495,764.10	3,889,785.65	-10.13%
客户肽	62,809,741.37	31,326,615.27	100.50%
原料药	27,636,969.64	665,727.70	4,051.39%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417,185,948.63	299,919,474.92	39.1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产品业务及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多肽药物制剂、多肽原料药和客户肽（定制服务）三大系列。2014年，公司主营业务保持稳健增长，主营业务销售收入为41,718.5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726.65万元，同比增长39.10%，主要原因是销售规模扩大，制剂业务同比去年增加5,881.21万元，同比增长21.95%；公司客户肽业务，同比去年增长3,148.31万元，同比增长100.50%。公司原料药业务，同比去年增长2697.13万元，同比增长4,051.39%。

报告期内，公司制剂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2,673.92万元，较2013年增加5,881.21万元，同比增长21.95%。公司制剂产品主要包括注射用胸腺五肽、注射用生长抑素、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和注射用特利加压素等。各品种具体情况如下：

注射用胸腺五肽：胸腺五肽为免疫调节药物，适用于恶性肿瘤病人因放疗、化疗所致的免疫功能低下；慢性乙型肝炎患者；各种原发性或继发性T细胞缺陷病；某些自身免疫性疾病（如类风湿性关节炎、系统性红斑狼疮等）；各种细胞免疫功能低下疾病；肿瘤辅助治疗等。报告期内，公司深化销售团队建设，结合产品特点及市场情况等，胸腺五肽营销体系重塑完成，极大激发了团队潜力，在长期稳定增长的销售格局判断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实现了放量的当期业绩。报告期内，胸腺五肽实现销售收入14,468.1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2.65%。

注射用生长抑素：生长抑素是一种环状多肽类激素。公司注射用生长抑素主要适用于急性食道静脉曲张出血；严重急性胃或十二指肠溃疡出血，或并发急性糜烂性胃炎或出血性胃炎；胰腺外科手术后并发症的预防和治疗；胰、胆和肠痿的辅助治疗；糖尿病酮症酸中毒的辅助治疗。报告期内，生长抑素销售收入5,625.7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54%。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醋酸去氨加压素临床广泛应用于预防及控制出血；在介入性治疗及诊断性手术前，使延长的出血时间缩短或恢复正常；适用于轻度或中度甲型血友病及血管性血友病（禁用于ⅡB型血管性血友病），中枢型尿崩症。与此同时，在防止出血方面全面做到了降低隐性出血风险、预防深静脉血栓形成、减少血液有形成分丢失、避免血液制品感染风险。报告期内，醋酸去氨加压素销售收入3,017.0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52%。随着2015年地方基药招标工作进程的展

开，公司将借助醋酸去氨加压素进入国家基药目录的新契机，继续推进醋酸去氨加压素销售规模放大，实现新一轮的快速增长。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特利加压素是一种合成的血管加压素类似物，属于血管活性药物中的缩血管药物，主要用于肝硬化静脉曲张出血的止血。现临床广泛应用于肝肾综合征、肝硬化腹水、感染性休克、烧伤、急性肝功能衰竭、心脏骤停等的治疗。特利加压素是目前已知的肝硬化出血治疗药物中唯一可以提高患者生存率的药物，对肝硬化或肝肾综合症患者的治疗有重要意义。报告期内，特利加压素销售经历了销售团队和销售策略的调整与过渡，也保持了去年同期的销售规模，特利加压素销售收入9,213.33万元。公司将努力加大特利加压素的在相关科室学术推广力度，继续其销售规模的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客户肽销售品种结构发生变化，客户肽业务增长加快，实现销售收入6,280.9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0.50%；公司原料药对外销售增加，实现销售收入2,763.7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051.39%，主要原因是公司抓住海外重磅多肽药品专利到期对公司原料药需求增加的的市场机遇，积极拓展海外市场。随着公司海外市场的不断开拓，公司客户肽业务和原料药业务的战略意义更加明显，将确立稳固的业界关系，引致国际合作，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发挥重大作用。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医药制造业——制剂 (单位：支)	销售量	15,493,727.00	13,228,322.00	17.13%
	生产量	15,068,412.00	13,950,516.00	8.01%
	库存量	983,065.00	1,438,437.00	-31.66%
医药制造业——客户肽 (单位：毫克)	销售量	16,071,119.21	17,906,318.84	-10.25%
	生产量	13,183,823.22	23,731,604.24	-44.45%
	库存量	7,964,483.30	10,882,366.70	-26.81%
医药制造业——原料药 (单位：毫克)	销售量	3,016,050.00	146,030.00	1,965.36%
	生产量	12,855,701.00	10,502,773.70	22.40%
	库存量	6,620,904.84	5,540,324.24	19.5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制剂库存量较上年同期减少31.66%，主要是制剂半成品尚未完工入库；

客户肽生产量较上年同期减少44.45%，主要是本年底附加值的产品生产减少；

原料药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加1,965.36%，主要是原料药除满足自用外，本年对外销售增加。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成本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制造业-制剂	原材料	18,785,982.06	26.10%	13,873,556.86	30.02%	35.41%
	人工工资	4,443,860.77	6.17%	4,638,348.26	10.04%	-4.19%
	费用（含折旧）	39,536,552.28	54.94%	22,976,004.15	49.72%	72.08%
	合计	62,766,395.11	87.22%	41,487,909.26	89.78%	51.29%
医药制造业-客户肽	原材料	2,146,946.75	2.98%	1,967,447.53	4.26%	9.12%
	人工工资	1,184,725.59	1.65%	1,579,178.45	3.42%	-24.98%
	费用（含折旧）	4,036,024.13	5.61%	1,114,467.44	2.41%	262.15%
	合计	7,367,696.47	10.24%	4,661,093.42	10.09%	58.07%
医药制造业-原料药	原材料	321,257.79	0.45%	21,991.55	0.05%	1,360.82%
	人工工资	128,210.06	0.18%	12,161.90	0.03%	954.19%
	费用（含折旧）	1,382,104.50	1.92%	26,900.26	0.06%	5037.88%
	合计	1,831,572.35	2.55%	61,053.71	0.13%	2899.94%

注：制剂和客户肽业务的人工工资略降，主要原因是 2014 年该业务设备自动化后引致的部分人员离任。

5)费用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4,012,803.26	59,514,885.67	24.36%	销售规模扩大，会务费增长
管理费用	81,529,637.51	57,452,141.70	41.91%	研究开发费、工资及咨询费增长
财务费用	1,373,208.68	-7,600,976.81	-118.07%	债券利息支出增多
所得税	14,776,981.68	17,925,873.47	-17.57%	香港翰宇收入增长、公司成本费用增多

6)研发投入

(1) 公司研发投入

公司坚持以自主创新为出发点，继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加强研发队伍的建设，提高研发人才的积极性，引进国际先进的研发设备，积极打造领先的研发技术平台，持续提升公司的整体研发能力。

在推进在研项目研发工作的同时，公司继续加强知识产权的建设工作，进一步提高了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

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31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另新增发明专利2项。报告期内，公司在商标注册方面亦取得不错的进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新增获得国内商标37项、国外商标7项；同时，公司还获得了由广东省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广东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称号，并获得了由广东省知识产权局认可和审定合格的专业评审机构颁发的“创新知识企业知识产权管理通用规范认证证书”，这表明公司在完善知识产权管理、有效运用知识产权制度方面得到了权威专业的认可。

公司加强引进的新型 II 型糖尿病治疗药物Cycloset（Bromocriptine，溴麦角环肽）的注册工作，报告期内，溴麦角环肽的进口化学药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受理。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与北京科信必成医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的合作项目，包括推进品种交接及成熟品种的申报工作。

2015年1月，公司与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爱克龙药业签订了《特许经营供应贸易协议》，就醋酸格拉替雷开展战略合作。公司同意将已研发出且符合美国市场的产品醋酸格拉替雷注射液由爱克龙药业在美国范围内推广和销售，合同期十年。同时，公司与爱克龙药业将按照FDA要求，共同完成醋酸格拉替雷仿制药的申报审批工作。FDA审批完成后，知识产权归属公司所有。

（2）项目进展及拟达到的目标

公司研究方向包括代谢性疾病、心脑血管疾病、妇产科、消化道系统、免疫调节剂、神经系统等六大领域，研发储备丰富。2015年1月，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审查，公司依替巴肽及依替巴肽注射液（曾用名：爱啡肽及爱啡肽注射液）被批准注册，获得了药品批准文号和新药证书。依替巴肽从立项研发到获批上市前后历时10年，是国家“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十二五”计划课题。该药品注册批件及新药证书的获得丰富了公司核心产品种类，优化了公司产品结构，将对公司业绩提升产生重大积极影响。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研发的项目进展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功能主治	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1	比伐卢定	II 型 DMF	API（原料药）	DMF 提交	获得 DMF 号
2	依替巴肽（爱啡肽）	II 型 DMF	API（原料药）	审批阶段	在审评
3	奈西立肽	II 型 DMF	API（原料药）	审批阶段	在审评
4	阿托西班	欧洲 EDMF/ASMF	API（原料药）	注册阶段	在注册
5	特利加压素	欧洲 EDMF/ASMF	API（原料药）	注册阶段	在注册
6	依替巴肽及依替巴肽注射液（爱啡肽及爱啡肽注射液）	化药 3.1 类	急性冠状动脉综合征	申请生产	获得注册批件及新药证书
7	卡贝缩宫素及卡贝缩宫素注射液	化药 6 类	助产	申请生产	在审评
8	胸腺法新及注射用胸腺法新	化药 6 类	免疫调节	申请生产	在审评
9	醋酸阿托西班及醋酸阿托西班注射液	化药 3.1+6 类	保胎	申请生产	在审评
10	醋酸西曲瑞克及注射用醋酸西曲	化药 3.1+6 类	辅助生殖	申请生产	在审评

	瑞克				
11	特立帕肽及特立帕肽注射液	化药 3.1+6 类	骨质疏松	申请生产	在审评
12	盐酸氨溴索缓释片	化药 6 类	镇咳	申请生产	在审评
13	单硝酸异山梨酯缓释片	化药 6 类	冠心病、心绞痛	申请生产	在审评
14	阿昔洛韦缓释片	化药 6 类	抗病毒	申请生产	在审评
15	克拉霉素缓释片	化药 6 类	抗生素	申请生产	在审评
16	盐酸维拉帕米缓释片	化药 6 类	高血压	申请生产	在审评
17	盐酸二甲双胍缓释胶囊（HY408 缓释胶囊）	化药 6 类	糖尿病	申请生产	在审评
18	别嘌醇缓释胶囊	化药 6 类	痛风	申请生产	在审评
19	艾塞那肽及艾塞那肽注射液（HY036 及 HY036 注射液）	化药 3.1+6 类	糖尿病	申请生产	在审评
20	醋酸普兰林肽及醋酸普兰林肽注射液	化药 3.1 类	糖尿病	补充申请	在审评
21	醋酸布舍瑞林及醋酸布舍瑞林注射液	化药 3.1 类	前列腺癌	申请临床	在审评
22	奈西立肽及注射用奈西立肽	化药 3.1 类	急性心力衰竭	申请临床	在审评
23	替可克肽及替可克肽锌混悬注射液	化药 3.1 类	内分泌	申请临床	在审评
24	齐考诺肽及齐考诺肽鞘内输注液	化药 3.1 类	止痛	申请临床	在审评
25	r-D-谷氨酸-D-色氨酸钠及 r-D-谷氨酸-D-色氨酸钠注射液（HY037 及 HY037 注射液）	化药 3.1 类	牛皮癣	申请临床	在审评
26	富马酸喹硫平缓释片	化药 5 类	精神分裂症	申请临床	在审评
27	甲磺酸溴隐亭片（溴麦角环肽）	化药 3 类	II 型糖尿病	进口注册申请临床	在审评
28	卡培立肽及注射用卡培立肽（HY039 及注射用 HY039）	化药 3.1 类	心血管疾病	临床前研究阶段	已受理
29	利拉鲁肽及利拉鲁肽注射液	化药 3.1+6 类	糖尿病	申请生产	已受理
30	盐酸多西环素肠溶胶囊	化药 6 类	抗生素	申请生产	已受理
31	褪黑素缓释片	化药 3.1 类	内分泌	申请临床	已受理
32	琥珀酸美托洛尔非洛地平缓释片	化药 3.2 类	高血压	申请临床	已受理
33	盐酸曲美他嗪缓释片	化药 6 类	心血管疾病	申请生产	已受理
34	CB5005 及其制剂	化药 1.1 类	抗癌	临床前研究阶段	研究开发中
35	HY029 及 HY029 注射液	化药 3.1 类	多发性硬化症	临床前研究阶段	研究开发中

36	HY422 注射用缓释微球	化药 6 类	缓控释注射剂抗癌	申报前研究阶段	研究开发中
----	---------------	--------	----------	---------	-------

2015年1月20日，公司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下发的新药证书及药品注册批件，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审查，公司申报的依替巴肽及依替巴肽注射液（曾用名：爱啡肽及爱啡肽注射液）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批准文号，同时发给新药证书。具体如下：

药品名称	剂型	规格	注册分类	商品名称	药品批准文号	新药证书编号
依替巴肽	原料药	-	化学药品第 3.1 类	-	国药准字 H20140141	国药证字 H20140070
依替巴肽注射液	注射剂	5ml:10mg	化学药品第 3.1 类	翰安	国药准字 H20140142	国药证字 H20140071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46,026,625.43	34,726,267.15	24,557,617.6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0.97%	11.52%	10.8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6,637,718.77	42,319,166.94	1,054,683.54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总投入的比例（%）	12.61%	54.93%	4.12%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3.87%	32.57%	1.17%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动的原因主要是本年支付科信必成项目进度款减少。

7)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350,031.60	348,375,236.63	3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924,105.37	194,899,314.98	5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25,926.23	153,475,921.65	-0.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164,044.79	302,852,735.03	-71.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64,044.79	-302,852,735.03	-71.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00,000.00	18,922,923.96	-23.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100,000.00	-18,922,923.96	-1,072.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140,692.41	-168,826,182.52	-249.3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 30.42%，主要是销售收入现金增加；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 54.40%，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 71.88%，主要是购置固定资产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1.88%，主要是购置固定资产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072.89%，主要是本期发行债券 2 亿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49.35%，主要是本期发行债券 2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8) 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4,950,086.8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6.94%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221,521.1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1.89%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9)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自上市以来，公司始终秉承“天下之道，仁心为药”的企业精神，旨在更好地满足社会、市场对高端药物产品的需求；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共同发展”的人才理念，不断强化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巩固和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领先地位和核心竞争力，实现与客户、股东、员工、产业和社会的共同和谐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在市场、研发、生产和人才方面工作开展的力度，为增强公司成长性、增进自主创新能力和提升核心竞争优势奠定坚实的基础。公司继续加强国内市场推广力度，不断开发国内多肽药物市场，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技术创新为依托，积极应对国内外多变的市场环境，同时进一步加强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加强与海外优秀企业的战略合作，加强产品在海外注册和认证力度。公司持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广泛吸引优秀的多肽药物研发人才，引进国际先进的研发设备，继续加大产品开发力度，不断丰富公司的产品系列，持续增强公司成长与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为保证公司长期发展的动力支撑，公司坚持全方位培养人才策略，加强团队建设，不断提升团队管理效能，持续提升员工满意度。公司在注重内涵式发展的同时，积极需求外延式发展。公司收购在国内医疗器械和药品领域有独到优势的成纪药业，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主导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拓宽公司的产品领域，朝公司慢性病管理专家的战略发展目标努力奋斗。

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较好地完成了2014年度的经营计划，经营业绩保持了持续稳健的增长。

1、研发方面。公司保持对研发的大力投入，不断提升研发软硬件实力，同时着力加强对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的保护力度；继续加大产品开发力度，切实强化在药品注册方面的工作效率和效果，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系列；报告期内，公司国家“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十二五”计划课题，历时10年的研发项目——依替巴肽及依替巴肽注射液获得重大进展，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审查，公司申报的依替巴肽及依替巴肽注射液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公司获得了药品批准文号和新药证书。持续引进和培养高端人才，进一步强化在研发方面的竞争优势。

2、销售方面。国内市场方面，公司继续落实品种差异化管理和精细化管理，加强胸腺五肽等老品种的销售，强化并提升特利加压素等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对于新进入基药的品种醋酸去氨加压素，予以销售策略重点调整。以业绩的稳步提升，应对当前行业所面临的多变复杂环境。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客户肽与原料药海外销售取得公司与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爱克龙药业签订了《特许经营供应贸易协议》，就醋酸格拉替雷开展战略合作，拓展了公司重磅品种在国际市场的研发、注册的布局，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国际市场销售体系，并极大提升了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同时，公司继续推进非规范市场的开发，加强美欧等规范市场注册与市场拓展工作。

3、生产方面。公司继续加强产品质量管理，实现安全生产、质量提升与成本控制。公司在坪山分公司新建的先进生产线于2013年底通过2010版GMP认证后，按规划有序的开展生产活动，有力地保证了公司全年的销售需求。

4、管理方面。公司不断完善并落实各种规章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继续加强内部控制，规范管理，系统防范经营风险，提升抗风险能力，确保企业的持续发展。公司持续加强公司战略的实施，并积极推进企业核心价值观的宣贯，以事业和文化的共振持续提升团队向心力和战斗力。公司开展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一方面，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实现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的一致性，促进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从而为股东带来更高效、更持久的回报；另一方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同时，有效调动管理者和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

5、并购重组。公司跨出并购重组整合行业优势资源的第一步，收购在国内医疗器械和药品领域有独到优势的成纪药业。2015年1月，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的批复，并于同期顺利完成了对成纪药业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成纪药业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购重组完成后，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市场地位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务也从医药行业延伸为医药和医疗器械行业，通过将公司注射剂产品与成纪药业现有的注射笔、注射架、“二合一”等产品相互结合，将有效提高公司主导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拓宽公司的产品领域，使得公司得到跨越式发展，也为公司实现慢性病管理专家的战略发展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 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医药制造业	417,185,948.63	345,220,284.70
分产品		
制剂	326,739,237.62	263,972,842.51
其中：注射用胸腺五肽	144,681,776.31	119,225,127.46
注射用生长抑素	56,257,919.79	37,301,864.86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30,170,500.64	15,730,157.71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92,133,276.78	90,898,104.77
其他制剂	3,495,764.10	817,587.71
客户肽	62,809,741.37	55,442,044.90
原料药	27,636,969.64	25,805,397.29
分地区		
华东区	44,952,740.22	37,255,369.32
华北区	78,523,257.11	68,022,552.00
华中区	34,851,671.24	22,477,749.81
华西区	107,345,729.67	87,242,117.30
华南区	61,103,851.50	49,246,150.63
国外	90,408,698.89	80,976,345.64

2)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制造业	417,185,948.63	71,965,663.93	82.75%	39.10%	55.74%	-1.84%
分产品						
制剂	326,739,237.62	62,766,395.11	80.79%	21.95%	51.29%	-3.73%
其中：注射用胸腺五肽	144,681,776.31	25,456,648.85	82.41%	52.65%	58.58%	-0.66%
注射用生长抑素	56,257,919.79	18,956,054.93	66.31%	17.54%	64.47%	-9.61%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92,133,276.78	1,235,172.01	98.66%	-0.43%	31.58%	-0.33%

客户肽	62,809,741.37	7,367,696.47	88.27%	100.50%	58.07%	3.15%
分地区						
华东区	44,952,740.22	7,697,370.90	82.88%	5.28%	33.68%	-3.64%
华北区	78,523,257.11	10,500,705.11	86.63%	55.48%	77.32%	-1.65%
华中区	34,851,671.24	12,373,921.43	64.50%	-28.44%	41.18%	-17.51%
华西区	107,345,729.67	20,103,612.37	81.27%	30.11%	45.93%	-2.03%
华南区	61,103,851.50	11,857,700.87	80.59%	41.40%	60.68%	-2.33%
国外	90,408,698.89	9,432,353.25	89.57%	179.93%	104.64%	3.84%

3)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3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00,056,019.59	41.24%	447,486,482.34	34.72%	6.52%	
应收账款	185,776,414.71	10.94%	147,919,902.55	11.48%	-0.53%	
存货	48,562,241.33	2.86%	28,281,790.97	2.19%	0.67%	
固定资产	349,781,892.36	20.61%	340,217,930.35	26.40%	-5.79%	
在建工程	187,912,998.04	10.78%	162,021,719.08	12.57%	-1.79%	
应收票据	50,721,076.34	2.99%	26,011,506.60	2.02%	0.97%	
开发支出	51,135,695.62	3.01%	44,497,976.85	3.45%	-0.44%	
长期待摊费用	61,371,821.35	3.62%	48,212,244.28	3.74%	-0.13%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预收账款	56,859,370.67	3.35%	23,239,128.77	1.80%	1.55%	
应付职工薪酬	11,074,290.00	0.65%	8,623,295.63	0.67%	-0.02%	
应交税费	11,113,312.81	0.65%	13,859,063.23	1.08%	-0.42%	
应付利息	3,069,444.44	0.18%			0.18%	
其他应付款	28,440,071.33	1.68%	23,101,879.36	1.79%	-0.12%	
应付债券	198,757,211.03	11.71%			11.71%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专利保护、商标注册等方面取得一定进展，持续强化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1) 专利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获得授权专利65项；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授权发明专利31项，实用型新专利授权2项；详情如下：

序号	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所有人	专利号	申请日
1	优利莫瑞林中间体以及优利莫瑞林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1 1 0427139.0	2011-12-19
2	利拉鲁肽的固相合成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1 1 0271342.3	2011-09-14
3	一种阿托西班的纯化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028890.8	2012-02-09
4	D-谷氨酸-D-色氨酸钠结肠定位释药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214756.7	2012-06-27
5	一种稳定的西曲瑞克药物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1 1 0376326.0	2011-11-23
6	醋酸卡培立肽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1 1 0347965.4	2011-11-07
7	一种合成D-异谷氨酰胺-D-色氨酸的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029826.1	2012-02-10
8	一种纯化固相合成利拉鲁肽粗肽的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029818.7	2012-02-10
9	一种制备特拉匹韦的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363774.1	2012-09-26
10	一种制备特拉匹韦及其中间体的方法及所述中间体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364829.0	2012-09-26
11	一种合成阿拉泊韦的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084116.3	2013-03-15
12	一种特立帕肽醋酸盐的纯化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514757.3	2012-12-05
13	利西拉来的纯化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363634.4	2012-09-26
14	巴卢西班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364846.4	2012-09-26
15	一种卡培立肽的纯化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353961.1	2012-09-21
16	旋转蒸发器	实用新型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2 0891133.3	2013-12-31
17	一种艾替班特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028377.9	2012-02-09
18	一种醋酸去氨加压素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551550.3	2012-12-18

19	D-异谷氨酰基-D-色氨酸制备的新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1 1 0288091.X	2011-09-26
20	一种稳定的艾塞那肽缓释微球制剂及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1 1 0142532.5	2011-05-30
21	一种用于肽树脂的裂解液及其在固相裂解合成生长抑素中的应用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222465.7	2013-06-06
22	多肽内二硫键的定位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214192.7	2012-06-27
23	一种酯肽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369972.9	2012-09-28
24	一种制备胸腺法新原位凝胶植入剂的系统	实用新型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4 2 0063682.6	2014-02-12
25	一种醋酸加尼瑞克的纯化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504961.7	2012-11-30
26	一种合成利西拉来的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030151.2	2012-02-10
27	一种固相制备促胰液素的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073954.0	2013-03-08
28	聚合物多肽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203165.X	2012-06-19
29	一种纯化特利加压素的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214758.6	2012-06-27
30	地加瑞克的固相合成工艺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1 1 0292168.0	2011-09-29
31	一种西他列汀缓释微丸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586436.4	2012-12-28
32	一种合成利拉鲁肽的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369966.3	2012-09-28
33	醋酸胸腺五肽规模化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243202.4	2013-06-19

报告期末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又新增发明专利3项，外观设计专利2项，详情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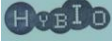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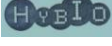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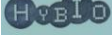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所有人	专利号	申请日
1	一种合成利那洛肽的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375246.8	2012-09-29
2	利拉鲁肽缓释微球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1 1 0417193.7	2011-12-14
3	一种制备来匹卢定的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2012 1 0214904.5	2012-06-27
4	包装盒（1）	外观设计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2014 30308734.7	2014-08-26
5	包装盒（2）	外观设计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2014 30308564.2	2014-08-26

2) 商标

报告期内，新增获得国内商标37项、国外商标7项，详情如下：

国内商标情况：

商标标识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367944	第3类	2014-01-21至2024-01-20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367964	第5类	2014-01-21至2024-01-20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367989	第10类	2014-01-21至2024-01-20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368012	第29类	2014-01-21至2024-01-20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368045	第35类	2014-01-21至2024-01-20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368070	第42类	2014-01-21至2024-01-20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368119	第44类	2014-01-21至2024-01-20
翰安泰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3136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倍健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3214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畅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3227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鼎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3238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3252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鸿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3280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嘉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3300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洁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9365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可达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9366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立康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9367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立爽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9370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柔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9372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睿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9377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释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9381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思健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9384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思康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9389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素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9392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速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96176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希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96182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熙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96188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翔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96193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信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96197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旭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96205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养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96214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奕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96219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优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96229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予康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804776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悦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804781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泽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804785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翰荣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804790	第5类	2014-05-07至2024-05-06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96209	第5类	2014-07-07至2024-07-06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66762	第35类	2014-07-14至2024-07-13

加拿大商标情况：

商标标识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TMA872259	第5类	2014-02-27至2029-02-26

缅甸商标情况：

商标标识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64/2014	第1、5、35类	2014-03-11至2017-03-10

马德里商标情况：

商标标识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 211 060	第1、5、35类	2014-03-13至2024-03-13

注：马德里商标，即根据《商标国际注册马德里协定》的规定，在马德里联盟成员国间所进行注册的商标。

台湾商标情况：

商标标识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01648037	第1类	2014-06-16至2024-06-15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01648359	第5类	2014-06-16至2024-06-15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01649993	第35类	2014-06-16至2024-06-15

香港商标情况：

商标标识	权利人	商标编号	商标种类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02828115	一般商标	第1类、第5类、第35类

3) 知识产权认定

报告期间，公司获得由广东省知识产权局认可和审定合格的专业评审机构颁发的“创新知识企业知识产权管理通用规范认证证书”。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还被广东省知识产权局认定为“广东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4) 2010版GMP认证（成纪药业）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国内医疗器械和药品领域有独到优势的成纪药业，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主导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拓宽公司的产品领域。成纪药业于2014年10月31日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给的《药品GMP证书》，详情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有效期至	发证日期	发证机构
1	CN20140425	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	2019年10月30日	2014年10月31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5) 新药证书及药品注册批件

公司于2015年1月19日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下发的新药证书及药品注册批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审查，公司申报的依替巴肽及依替巴肽注射液（曾用名：爱啡肽及爱啡肽注射液）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批准文号，同时发给新药证书。具体如下：

药品名称	剂型	规格	注册分类	商品名称	药品批准文号	新药证书编号
依替巴肽	原料药	-	化学药品第3.1类	-	国药准字 H20140141	国药证字 H20140070
依替巴肽注射液	注射剂	5ml:10mg	化学药品第3.1类	翰安	国药准字 H20140142	国药证字 H20140071

依替巴肽，适应症为抗凝血（抗血小板聚集），用于急性冠状动脉综合征患者，包括接受药物治疗的患者和进行经皮冠状动脉介入术（PCI）的患者。依替巴肽是2011年美国心脏学院基金会（ACCF）、美国心脏协会（AHA）、（美国）心血管造影和介入学会（SCAI）经皮冠脉介入（PCI）治疗指南推荐用药，属于第三代抗血小板药物，冠心病抗血小板治疗的一线药物。

依替巴肽从立项研发到获批上市前后历时10年，是国家“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十二五”计划课题。该药品注册批件及新药证书的获得丰富了公司核心产品种类，优化了公司产品结构，将对公司业绩提升产生重大积极影响。公司将尽快着手安排生产，并集中力量加大市场推广力度，争取使依替巴肽能尽早发挥效益，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5）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		--		--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本期投资盈亏（元）	是否涉诉
Hybio Pharmaceutical (US) Co.Ltd.	产品、技术引进与交流，进出口贸易，产品海外市场的注册、销售与服务管理，海外投资管理。	1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502.5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12.8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035.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715,025,800.00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650,351,611.03 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49,180.98 万元用于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3,482.45 万元用于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项目；使用超募资金 4,031.00 万元用于购买北京科信必成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1 项口服缓控释制剂品种的药品项目；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和自有资金 1,000 万元设立全资香港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713.5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97,127,992.19 元，尚未使用资金余额为 64,674,188.97 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4,879,504.22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与尚未使用的资金余额的差异 20,205,315.25 元，差异金额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2,718,606.40 元，其中 21,263,227.01 元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 2013 年 10 月 18 日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本金及此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汇兑损失 1,225,987.74 元，其他 24,076.40 元（包含手续费、函证费等）。 2、2013 年 11 月 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384 号）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4 亿元（含 4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债券（第一期）发行工作已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 亿元，募集资金净额 1.986 亿元。 公司债发行所募集资金，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悉数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	否	28,300.00	48,789.00	8,542.88	49,180.98	100.8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6,836.26	6,836.26	--	否
2、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	否	3,130.00	4,000.00	147.17	3,482.45	87.0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0.00	0.00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430.00	52,789.00	8,690.05	52,663.43	--	--	6,836.26	6,836.26	--	--
超募资金投向											
使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购买科信必成自主研发的 21 项口服缓控释制剂品种的药品项目	否	9,000.00	9,000.00	276.00	4,031.00	44.7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00	0.00	--	否
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设立全资香港子公司，其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否	4,000.00	4,000.00	746.75	2,627.16	65.6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00	0.00	--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5,713.58	5,713.58	--	5,713.58	1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8,713.58	18,713.58	1,022.75	12,371.74	--	--	0.00	0.00	--	--
合计	--	50,143.58	71,502.58	9,712.80	65,035.17	--	--	6,836.26	6,836.2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的要求，自募集资金到位起两年内“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项目投资进度应达到 100%，未达到原计划投入金额的主要原因在于：工程项目尾款尚未结算。 2、使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购买科信必成自主研发的 21 项口服缓控释制剂品种的药品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是 201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设立全资香港子公司，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是 2014 年度项目尚在投入。 4、本年度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本年度实现效益 6,836.26 万元(根据多肽药物生产基地本年度收入总额乘以母公司销售收入净利率计算而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	无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公司与北京科信必成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技术转让合同》，受让北京科信必成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 21 个口服缓控释制剂品种的研发药品项目，项目技术转让费总计为人民币 9,0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合同支付进度款 4,031 万元。 2、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人民币和自有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合计 5,000 万元人民币，换汇约 6,000 万元港币设立全资香港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翰宇”），承载公司国际合作项目投入管理，包括：Cycloset（Bromocriptine，溴麦角环肽）项目、多肽制剂、原料药海外注册和销售项目、客户肽等产品的海外销售项目等。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香港翰宇募集资金户设立全资子公司已支出折人民币约 2,627.16 万元。 3、经 2013 年 3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关于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款的议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关于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款的议案》。 2013 年 4 月 12 日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本次拟对募投项目—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使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之超募资金追加投资 20,489 万元，主要用于工程建设、设备采购等。对募投项目—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项目追加投资 870 万元，主要用于工程建设及设备采购。 4、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8 日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5,713.58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14.26%，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7.99%）及其利息 2,126.32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1,414.57 万元，在 2011 年 3 季度用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研发药品项目技术\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人民币和自有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香港子公司\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3)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4)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6)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 类型	所处 行业	主要产品 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营业收入(元)	营业利润(元)	净利润（元）
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医药制造业	西药产品的技术引进与购销及进出口贸易业务	HKD60,000,000.00	144,819,175.09	141,860,257.01	90,021,385.78	74,147,370.31	74,122,615.20
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医药制造业	生物工程的投资、研发	100,000,000.00	99,558,158.71	99,440,005.22	0	-559,994.78	-559,994.78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香港翰宇

2012年，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和超募资金4,000万元换汇投资，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作为海外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平台建设的基地。公司于2012年4月完成全资香港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的设立。

香港翰宇主要业务包括Cycloset（Bromocriptine，溴麦角环肽）项目，多肽制剂、原料药海外注册和销售项目，以及客户肽等产品的海外销售项目。Cycloset（Bromocriptine，溴麦角环肽）品种是2009年5月获得美国FDA批准的新型II型糖尿病治疗药物（NDA 20-866），该产品是在美国FDA要求药企需要证明报批的治疗糖尿病药物不会对患者产生心血管风险后批准的首个该类产品。Cycloset（Bromocriptine，溴麦角环肽）项目为公司首次从规范市场新药引进项目，对于公司在药物品

种筛选、国际化注册申报、新药市场开发、深度学术教育、国际商业合作等诸多方面都是崭新的尝试，也是迅速提升组织学习力和综合竞争力的重要实践。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香港翰宇于2014年10月设立美国公司——Hybio Pharmaceutical (US) Co.Ltd.，并取得了美国加利福尼亚州颁发的注册证书，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和未来持续发展动力，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以及经营效益的提升。

截止本报告期末，香港翰宇下属共有三家子公司，分别是翰宇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翰宇药业实业有限公司、Hybio Pharmaceutical(US) Co.Ltd.。

（2）武汉翰宇

经2013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3年12月10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4年1月取得了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括生物工程的投资、研发（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凭许可证或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3）成纪药业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在国内医疗器械和药品领域有独到优势的成纪药业。2015年1月，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的批复，并于同期顺利完成了对成纪药业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成纪药业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购重组完成后，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市场地位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务也从医药行业延伸为医药和医疗器械行业，通过将公司注射剂产品与成纪药业现有的注射笔、注射架、“二合一”等产品相互结合，将有效提高公司主导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拓宽公司的产品领域，使得公司发展得到跨越式发展，也为公司实现慢性病管理专家的战略发展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2014 年末 总资产（元）	2014 年末 净资产（元）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014 年度 营业利润(元)	2014 年度 净利润（元）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医药制造业	详见“注”	22,909 万元	637,954,311.43	329,367,959.46	291,587,113.54	137,596,606.91	117,522,973.89

注：成纪药业经营范围为：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粉针剂、片剂、颗粒剂、散剂、硬胶囊剂、原料药；第一类卡式瓶注射架，卡式瓶全自动、半自动注射笔，加压瓶全自动注射笔；第二类全自动加药器，一次性使用无菌溶药器；第三类双刃注射针头（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的研发、生产、销售。

成纪药业2014年度尚未与公司合并报表，201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7,522,973.89元，达到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中关于成纪药业201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1亿元的业绩承诺。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格局和趋势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社会经济发展水平提高、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慢性病管理提到一定认识高度、居民健康意识的不断增强和全民医疗保障水平继续提升，整体医药行业在持续不断地快速发展。2014年，中国经济有转型期向经济发展新常态迈进，中国医药行业也进入了发展的新常态。随着《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新版《GMP规范》的落实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向纵深发展，反商业贿赂的常态化和行业法规政策体系的逐步健全，中国医药行业进入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坚年，在蜕变的阵痛中开启了回归市场和秩序之路，给医药企业带来挑战和考验的同时，也提供了发展的契机。

中国医药行业正处于转型升级战略机遇期，行业整合与集中度的提高已日益迫切。医药改革政策朝着纵深方向推进，药价调整、基药及非基药招标政策、医保扩容及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等规范行业运行秩序的改革无疑加速产业优胜劣汰，随着中国医药企业过度转型加快，企业扩张升级需要，并购整合管制政策放松等多重因素影响，中国医药企业之间的并购整合持续发酵，呈现常态化。公司作为国内多肽药物龙头企业及上市公司，立足慢性病管理专家之战略目标，具有较好的整合和并购优势，公司将把握国家行业整合政策，利用逐步完善的资本平台，坚持“双轮驱动”战略，遴选优质企业及项目，强化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主导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拓宽公司的产品领域，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为公司实现慢性病管理专家的战略发展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将继续着力创新发展，不断强化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借助国家政策对生物医药行业尤其是多肽领域的支持，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妥善应对各种行业政策与行业变革等带来不利因素带来影响，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守“天下之道，仁心为药”的核心价值观，以“健康为您”为使命，“慢性病管理专家”为战略发展目标，努力实现“引领生物制药发展，打造健康事业强者”的宏伟愿景。公司以多肽药品为基础与核心，结合高端化学药等品类，致力于糖尿病、心血管、多发性硬化症等慢性病药物的研发，着力拓展健康产业，提升慢性病患者的生活质量和用药安全，实现产品领先战略下的多样化经营。公司未来将积极探索公司药品、器械与移动互联网的融合，将使公司的产品线覆盖慢性病患者的检测、治疗、康复和日常护理，实现公司慢性病管理专家的战略发展目标，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同时，公司落实内涵式发展和外延式发展并重的“双轮驱动”战略，把握国家行业整合政策，加大资本市场和金融工具应用程度，遴选优质企业及项目，推进整合与并购重组，在内外整合、并购重组的过程中不断培育、积累提高公司的整合能力，为内生和外延相结

合发展提供保障，促进公司经营体系的现代化、集约化和高效率，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快速、健康、高效发展，为实现慢性病管理专家的战略发展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保障公司未来进入持续快速增长的发展通道。

（三）2015年度经营计划与目标

2015年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技术创新为依托，积极应对国内外多变的市场环境，抓住机遇，迎接挑战，继续增强成长性与自主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公司的品牌价值和核心竞争力。公司将持续致力于糖尿病、心血管、多发性硬化症等慢性病药物的研发，提升慢性病患者的生活质量和用药安全。同时加强并购整合力度，落实内涵式发展和外延式发展并重的“双轮驱动”战略，为实现慢性病管理专家的战略发展目标打好基础。

1、研发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持续提升硬件配置和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继续加大产品开发力度，不断丰富公司的产品系列，持续引进、发展高端人才，培养、锻炼骨干人才，带动、促进基础人才，形成三级联动的人才保障机制，不断壮大公司的研发队伍，同时着力增强公司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的保护。公司将加强与海外战略伙伴的合作，推进公司产品项目在海外注册进程，为公司开拓海外市场奠定坚实的基础。公司完成对成纪药业的并购重组后，将积极推进成纪药业“自动注射技术”的研发与升级，积极发挥公司注射剂与成纪药业的注射笔、注射架、“二合一”等产品的高度协同效应。

2、销售方面。国内市场方面，公司将继续积极拓展，充分把握国家及地方医药相关政策，结合各省市具体情况推进招投标工作。不断加强公司自身建设，扩大企业规模，并继续加强品种的差异化和精细化管理，以品种特点为基础，采取不同的销售策略，进一步保持已有品种的市场优势地位，持续加强特利加压素等高端品种的学术推广工作，加强进入基药品种醋酸去氨加压素的投标工作，加强新获批产品依替巴肽的市场推广力度，做好新产品入市前的准备工作。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将继续推进原料药和客户肽的海外拓展工作；加强与战略合作伙伴的密切合作，推进海外合作项目的顺利进行；继续推进非规范市场的开发，加强美欧等规范市场的注册与市场拓展工作。

3、生产方面。继续推进公司坪山多肽药物生产基地项目二车间的GMP认证工作，加快开展依替巴肽的GMP认证，合理规划多肽药物生产。积极推进武汉翰宇的发展，构建符合国家医药发展规划的多肽原料药生产基地以及高端缓控释制剂品种生产基地。

4、管理方面。公司将不断完善和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内部控制，规范管理，系统防范经营风险，建立高效、畅通的管理流程，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健康、良好发展。公司将持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公司的整体凝聚力，继续推进企业核心价值观的宣贯，以事业和文化的共振持续提升团队向心力和战斗力。同时，在内外整合、并购重组的过程中不断培育、积累提高公司的整合能力，为内生和外延相结合发展提供保障，促进公司经营体系的现代化、集约化和高效率，保障公司未来进入持续快速增长的发展通道。

5、成纪药业。对成纪药业的收购完成后，公司的产业链将得到快速拓展，核心业务将从注射剂的研发、生产向注射剂的无菌使用延伸，强化公司注射剂产品的核心竞争优势，并为公司慢性病管理专家的战略发展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公司将利用成纪药业的生产规模优势和成本优势，实现生产基地的全国化布局；公司还将充分利用自身的业务渠道与客户资源，挖掘成纪药业的品种潜力，扩大销售规模，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的整体实力和盈利水平。公司目前主打产品注射用胸腺五肽、注射用生长抑素和注射用特利加压素均为冻干粉针剂，可与成纪药业的“二合一”产品结合，实现无菌配药和给药，极大地提升用药安全及便利性，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公司的冻干粉针剂与成纪药业的“二合一”产品结合后，将具备同类药品所没有的特殊优势，有利于强化公司上述产品业已拥有的竞争优势，延长产品生命周期，进一步提升盈利水平。另外，公司还生产注射用缩宫素、注射用盐酸高血糖素、注射用阿魏酸钠、注射用奥美拉唑、注射用奥扎格雷钠、注射用更昔洛韦、注射用七叶皂苷钠、注射用去氨加压素、注射用胸腺法新、注射用西曲瑞克等冻干粉针剂药品，目前销售规模较小，未来可与成纪药业的“二合一”产品相结合，提高上述产品的竞争力，提升公司的销售规模。公司将采取一系列整合措施，最大程度地发挥协同效应，实现公司与成纪药业的共同发展。

6、对外投资。公司将根据普迪医疗的创新产品“无创连续血糖监测手环 GlucoPred”在欧洲进行的临床测试及相应欧盟注册的进展情况，分三期投资参股普迪医疗；同时公司将独家代理“无创连续血糖监测”产品在中国市场的注册报批及推广应用。此次投资，不仅将为公司带来中短期的投资回报，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也将产生深远的影响。通过此次运作，公司将顺利开启在国际市场上从纯经营产品到经营公司发展的过程，大大拓展公司发展的市场空间，提高公司的国际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更为重要的是，公司可以借此技术平台顺利完成在慢性病管理领域的战略性突围，未来将不光只是高质量药品的提供者，还可以在全球医疗健康管理的个性化、数字化、实时化和移动化等战略走向方面做出重大贡献。

公司将不断加强自身修炼，一方面加强自身内部实力，强化内部资源整合，推动公司内源性增长；另一方面，公司还将进一步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努力通过各项对外投资活动，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强化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优势，提高主导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拓宽公司的产品领域；进而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提升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

（四）公司面临的风险

随着医改的持续推进，面对着医药行业招标限价、医保控费以及制药行业竞争加剧，部分药品价格将继续面临下行压力，药品招投标、市场拓展等工作难度进一步加大，而高端产品的市场推广仍需要进一步的培育与酝酿；受国际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以及不同国家与地区药品注册政策的差异，对公司品种海外注册与销售工作要求越来越高，可能部分延缓公司品种海外注册与销售进度。多肽药物行业作为“高投入、高风险、高产出、长周期”的行业，新产品的开发、注册及各种认证都需要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存在技术开发的风险。随着公司上市后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技术人力、营销能力、研发能力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亟需各类人才，并不断提升企业管理水平，相应地，人工成本和管理费用等都将不断增加，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和人才紧缺的风险。随着成纪药业的并购成功，公司的业务将从医药行业延伸为

医药和医疗器械行业，一方面能够拓展上市公司业务体系，另一方面也使公司面临业务延伸与整合的风险。公司将与成纪药业在财务管理、客户管理、销售管理、人事管理、业务管理等方面进行融合。鉴于公司此前未进行过收购兼并整合，因此公司与成纪药业之间能否实现顺利整合具有不确定性。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及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13年权益分派方案为：鉴于目前公司业务规模扩张速度较快，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相应增加；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的成立及项目建设的推进，需要大量的建设资金；且考虑到未来相应的投资支出也将大幅增长，各方面都对公司的资金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根据《公司章程》的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当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等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的，公司可不进行现金分红。因此，考虑到公司近期的资金需求情况和目前的盈利水平，为了提高财务的稳健性，满足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健康快速发展需要，从公司实际出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权益分派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45,008,181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44,500,818.10
可分配利润（元）	435,136,138.4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利润分配的程序 公司管理层、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政策预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三）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 （四）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A.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现金流充裕且合并报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B.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C.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等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五）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各年度具体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资金使用情况提出预案，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六）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可以根据业绩增长情况、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为保持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相适应，同时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时，公司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七）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并充分考虑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后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应至少包括：分配对象、分配方式、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意见并随董事会决议一并公开披露。分红预案应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并鼓励股东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后实施。董事会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实施具体方案。

（八）有关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还应说明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并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九）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原则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广大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十）其他事项

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71,561,684.61 元，按 2014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799,906.42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73,374,360.30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35,136,138.49 元，期末资本公积余额为 417,271,705.33 元。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张有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1 号），公司以 24.44 元/股向张有平、北京凤凰财富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惠旭财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计发行 27,004,908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向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合计发行 18,003,273 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截至 2015 年 1 月 20 日，公司新增股本 45,008,181 股，最新总股本为 445,008,181 股；新增资本公积 1,023,691,811.12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1,440,963,516.45 元。

经董事会提议，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以及让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同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及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拟以公司总股本 445,008,1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44,500,818.10 元（含税）；同时，拟以公司总股本 445,008,181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445,008,181 股。

以上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445,008,181 股增至 890,016,362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情况

根据公司2013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及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3年4月26日实施了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本次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0,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20,000,000元（含税）。同时，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200,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200,000,000股增至400,000,000股。

(2) 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情况

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及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13年权益分派方案为：鉴于目前公司业务规模扩张速度较快，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相应增加；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的成立及项目建设的推进，需要大量的建设资金；且考虑到未来相应的投资支出也将大幅增长，各方面都对公司的资金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根据《公司章程》的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当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等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的，公司可不进行现金分红。因此，考虑到公司近期的资金需求情况和目前的盈利水平，为了提高财务的稳健性，满足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健康快速发展需要，从公司实际出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 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情况

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权益分派预案为：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以及让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同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及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拟以公司总股本445,008,18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44,500,818.10元（含税）；同时，拟以公司总股本445,008,181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445,008,181股。以上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445,008,181股增至890,016,362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一直将回馈股东作为己任，坚持长期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 年	44,500,818.10	171,561,684.61	25.94%
2013 年	0	129,930,721.00	0%
2012 年	20,000,000.00	89,799,022.27	22.27%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一）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相关制度的建立情况

自上市以来，公司非常注重内部控制管理的提高与完善，尤其是内幕交易的防控。公司现行与内幕信息管理相关的制度主要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年

报差错追究制度》、《投资者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公司将结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不断更新、完善和补充内幕交易防控的相关制度。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定期报告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未公开信息，公司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相关内幕知情人填写《保密协议》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完整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等。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监局报送定期报告相关资料的同时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

公司还加强了对外报送未公开信息的规范和约束，密切关注公司内幕信息的外部流转，不断严格规范外报信息流程，在公司向外部单位提供内幕信息时，公司明确告知对方应履行保密义务，并做好内部登记工作，按照制度规定履行了相关手续。

报告期，公司证券管理部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内幕信息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提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内幕信息重要性的认识。

2、投资者调研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公司尽量避免接待投资者的调研，努力做好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日常接待投资者调研时，公司证券管理部负责履行相关的信息保密工作程序。在进行调研前，对来访的调研人员要求其签署承诺书，承诺在对外出具报告前提前知会公司等。在调研过程中，证券管理部人员认真做好相关会议记录，按照相关规定填制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并将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在深交所指定的网站、公司网站进行公布。

3、其他重大事项的内幕信息保密工作

在其他重大事项未披露前，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采取保密措施，以保证信息处于可控范围，分阶段地对内幕知情人进行登记，披露时监管部门报备内幕知情人登记情况。

（三）报告期内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以及监管部门的查处和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

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2 月 12 日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国信证券、长城基金、中欧瑞博、生命人寿、深圳恒益富通、信达澳银基金	公司业务范围与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8 月 28 日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方正证券、信达澳银基金	公司业务范围与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9 月 2 日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	公司业务范围与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11 月 20 日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安基金	公司业务范围与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11 月 25 日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证券、华商基金	公司业务范围与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12 月 11 日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信达澳银、首域投资、中银国际、广证恒生、兰馨亚洲、瑞莹资本、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华润元大基金、工银瑞信、富邦人寿、元大投顾、翔鹰资产、汉石投资、长信资产、优势资本、建信金圆、凯峰资本、RBC 加皇投资、Alphalex Capital、City National Rochdale、Oberweis、Open Door Capital、Pine River、ICE Canyon、Telligent Capital、Grace Financial、Yiheng Capital	公司业务范围与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12 月 16 日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嘉实基金	公司业务范围与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12 月 17 日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创证券、博时基金、天弘基金、宝盈基金、金元证券、高瞻资本	公司业务范围与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注：公司于 2014 年 2-8 月期间因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按照相关规定，未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科信必成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科信必成自主研发的 21 项口服缓控释制剂品种的药品项目	9,000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未全部过户,本次收购资产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否	不适用	2011 年 06 月 22 日	2011-013
张有平、北京凤凰财富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132,000	全部过户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是	交易完成后张有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	2015 年 01 月 14 日	2015-009

伙)和北京惠旭财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	--	--	--	--	--	--	--	------------	--	--

收购资产情况说明

(1) 2011 年 6 月 19 日,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与北京科信必成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必成”), 签订《技术转让合同》, 公司购买科信必成自主研发的 21 项口服缓控释制剂品种的药品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技术, 完成该项目的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注册审评与审批及该项目的产业化工作。该项目已经 2011 年 7 月 19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

报告期内, 该项目尚未产生经济效益。

(2) 经 2014 年 8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14 年 9 月 5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张有平等 3 名交易对方持有的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同时向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 25%。

2015 年 1 月 9 日,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张有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1 号),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已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15 年 1 月 13 日, 公司完成标的资产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成纪药业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完成, 公司将采取一系列整合措施, 最大程度地发挥协同效应。成纪药业 201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9,158.71 万元, 净利润 11,752.30 万元。成纪药业 2014 年度经营业绩达到《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中 2014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1 亿元的业绩承诺。

2、出售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4、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8月2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张有平等3名交易对方持有的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向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25%。

2014年9月5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2014年9月1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92），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1152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4年11月2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115），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将于近日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14年11月20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结果后复牌。

2014年11月2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118），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2014年11月27日召开的2014年第65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2015年1月1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正式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5），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张有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1号），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已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15年1月1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9），公司完成了标的资产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成纪药业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完成，公司将采取一系列整合措施，最大程度地发挥协同效应。成纪药业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9,158.71万元，净利润11,752.30万元。成纪药业2014

年度经营业绩达到《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中201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1亿元的业绩承诺。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可类交易市价	公告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最终同一控制人	采购商品	采购石油	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	6.0090 元/升	500.85	10.92%	银行转账	--	2014 年 3 月 20 日	2014-025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最终同一控制人	经营租赁	厂房；宿舍租金、水电费、及物业管理费	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	32.18 元/平米/月	508.53	100.00%	银行转账	--	2014 年 3 月 20 日	2014-025
合计				--	--	1,009.38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2014 年 3 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14 年向关联企业购买燃料油的议案》、《2014 年向关联企业租赁房屋的议案》，预计 2014 年度向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等关联企业购买总价款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的燃料油以及向关联企业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继续承租生产经营场所，租金总额不超过 6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发生金额未超出预计发生金额，严格履行决议。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2014 年度向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等关联企业购买燃料油的实际交易金额 500.85 万元。 2、2014 年度向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租生产经营场所的实际交易金额为 508.5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采购）产品和提供（接受）劳务的情况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500.85	10.92%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508.53	100.00%
合计	--	--	1,009.38	--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0 元。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重大合同。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重大合同。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重大合同。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重大合同。

3、报告期内或报告期继续发生的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 2、张有平、北京凤凰财富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惠旭财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 1	2014 年 08 月 20 日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发现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 2、公司内资法人股东丰庆投资 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其他	注 2	2011 年 04 月 07 日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未发现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2.公司控股股

	股东 4、丰庆投资全体股东（合伙人） 5、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曾少贵、曾少强、徐航（离任）、袁建成、马亚平、龙镭（离任）、刘煜（离任）、全衡、蔡磊、监事曾少彬				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人已承担承诺并补缴税款335.36 万元。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PINXIANG YU 2、公司董事徐航（离任） 3、翰宇药业 4、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	注 3			报告期内，未发现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注1：

（一）锁定期承诺

张有平、凤凰财富和惠旭财智因本次发行股份取得的翰宇药业股份，自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之日（2015年2月10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于张有平、凤凰财富和惠旭财智因本次发行股份取得的翰宇药业股份限售期另有规定时，张有平、凤凰财富和惠旭财智应遵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执行。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所认购的翰宇药业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二）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业绩承诺金额

本次交易于2015年度完成，张有平承诺成纪药业2014年度、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1亿元、1.485亿元；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承诺成纪药业2016年度、2017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93亿元、2.413亿元。

以上净利润金额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值为准，非经常性损益应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进行界定。

（2）业绩补偿安排

如成纪药业在业绩承诺期内未完成盈利目标，业绩承诺方同意向上市公司以现金方式全部补足，具体补偿公式如下：

1、本次交易于2015年度完成

张有平于业绩承诺期（2014年度）应向上市公司补偿的现金金额=1.1亿元—成纪药业于2014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

张有平于业绩承诺期（2015年度）应向上市公司补偿的现金金额=（1.1亿元+1.485亿元）—（成纪药业于2014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成纪药业于2015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张有平已经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成纪药业2014年度业绩补偿款（如有））

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于业绩承诺期（2016年度）应向上市公司补偿的现金金额=（1.1亿元+1.485亿元+1.93亿元）—（成纪药业于2014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成纪药业于2015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成纪药业于2016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张有平应该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成纪药业2014年度业绩补偿款（如有）+张有平应该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成纪药业2015年度业绩补偿款（如有））

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于业绩承诺期（2017年度）应向上市公司补偿的现金金额=（1.1亿元+1.485亿元+1.93亿元+2.413亿元）—（成纪药业于2014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成纪药业于2015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成纪药业于2016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成纪药业于2017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张有平应该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成纪药业2014年度业绩补偿款（如有）+张有平应该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成纪药业2015年度业绩补偿款（如有）+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已经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成纪药业2016年度业绩补偿款（如有））

依据上述公式计算结果如为零或负数，则当期业绩补偿责任方无需承担业绩补偿义务。

2、连带担保责任

本次交易于2015年度完成，就张有平根据本协议应向上市公司承担的成纪药业2015年度业绩补偿义务，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不向上市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3）资产减值测试

业绩承诺期届满后30日内，上市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依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则及要求，对成纪药业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成纪药业在业绩承诺期进行过现金分红的，期末减值额应扣除业绩承诺期内的历次现金分红金额。

根据减值测试报告，如果成纪药业期末减值额>张有平及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已补偿现金，则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应向上市公司另行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即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应承担减值测试补偿义务。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因成纪药业减值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应补偿的金额=期末减值额—张有平及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在业绩承诺期内因实际利润未达承诺利润已向上市公司支付的补偿额。

无论如何，成纪药业减值补偿与盈利承诺补偿合计金额不应超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所约定的成纪药业总对价减去成纪药业股东就本次交易缴纳税款数额之后的金额。

（三）张有平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上市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张有平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承诺以下事项：“自《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之日起3年内，张有平不会直接或间接，独自或连同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或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经营、参与、从事、获得或持有（在不同情况下，不论是作为股东、董事、合伙人、代理、雇员或是其他，亦不论是为了盈利、报酬或是其他）任何直接或间接与目标公司业务竞争或可能竞争的活动或业务。”

（四）交易对方关于交易资产权属状况的承诺

交易对方张有平、凤凰财富和惠旭财智出具了《关于交易资产权属状况的承诺函》，承诺所持有的成纪药业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司法拍卖、受托持股、设置信托或其他股东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该等股权亦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争议事项或者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权属状况清晰，过户或转移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五）交易对方关于标的资产相关人员安排的承诺

交易对方张有平、凤凰财富和惠旭财智向上市公司承诺，自《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签署之日起，交易对方不会自行或与他人联合实施下列任何行为：“（1）游说或引诱或试图游说或引诱成纪药业的客户、顾客、认定的潜在客户、供应商、代表、业务联络人或代理人，或与成纪药业有任何交易往来的人员、企业、公司或组织改变与成纪药业之间的关系；（2）雇佣或试图雇佣成纪药业从事技术、研发岗位的人员，无论该等人员是否由于离职而违约，但雇佣前述人员从事与其在成纪药业职务内容无关的工作的情形除外；以及（3）就任何业务或公司，使用任何成纪药业使用的标识或其他类似标志或作为其控制的任何公司名称或其任何系统、产品名称或类似词汇使用的名称和/或其他词汇，且该等使用能够或可能与任何成纪药业或其业务或其他产品或系统的名称产生混淆；并应使用一切合理努力促使与该方相关的任何个人、企业或公司不得使用上述名称。”

（六）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未来十二月内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承诺

1、2014年11月16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承诺在其认购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前所持原有公司股份（认购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前，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分别持有104,222,284股、80,401,000股、15,903,000股）解禁后十二月内（自2015年1月9日至2016年1月8日），拟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4亿股的5%，即2,000万股；减持价格不低于33.50元/股。

注2:

（一）公司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内资法人股东丰庆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4、丰庆投资全体股东（合伙人）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5、此外，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曾少贵、曾少强、徐航（离任）、袁建成、马亚平、龙镭（离任）、刘煜（离任）、全衡、蔡磊、监事曾少彬还承诺：“在本人担任翰宇药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从翰宇药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于2010年3月12日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函》，声明并承诺：“截至本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翰宇药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翰宇药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人因违反本函而导致翰宇药业遭受损失、损害和额外开支，本人承诺将赔偿由此给翰宇药业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

（三）承担补缴税款的承诺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的相关规定，公司自2006-200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8-201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系深圳市普遍适用的规章，凡符合该等规章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并非仅由发行人独享，但该等税收优惠没有法律、国务院或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存在被追缴的风险。

为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人承诺：“如果由于深圳市政府有关文件和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存在差异，导致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认定翰宇药业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前所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减免无效，本人作为翰宇药业的实际控制人愿意以现金连带的、全额的、无条件的承担需补缴的所得税税款及相关费用。”

（2012年5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人已承担承诺并补缴税款335.36万元。）

（四）实际控制人关于确保翰宇生物转让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的承诺

2010年11月29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若国家或地方性法律、法规、政策等出现变化，允许翰宇生物转让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且公司生产经营仍需使用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公司实际控制人确保其控制的翰宇生物在半年内将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按转让时的账面价值转让给公司；若因国家或地方性法律、法规、政策等出现变化，公司不能继续租赁翰宇生

物医药园房地产，公司实际控制人全额承担公司搬迁生产场地产生的搬迁费用和公司因此遭受的其他损失。

注3:

(一) 2011年6月19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新增聘任PINXIANG YU女士为公司质量副总裁。

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INXIANG YU承诺：“在本人担任翰宇药业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从翰宇药业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 鉴于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和TQM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限售股份于2012年4月7日解禁，2012年4月9日起上市流通。

2012年4月5日，公司董事徐航（离任）补充承诺：“其通过持有SAIF III GP, L.P. 4.55%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2,610股。在担任翰宇药业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从翰宇药业董事岗位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 2013年8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3年8月27日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承诺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四) 2014年1月22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书面出具的《关于追加股份锁定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先生表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考虑到未来可能适时存在的股份增持行为，自愿追加承诺延长其所持公司股票的限售期。承诺的主要内容如下：

作为翰宇药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全部翰宇药业股份（含应于2014年4月7日上市的有限售条件股）继续延长锁定至2014年年底，即于2014年12月31日前不减持所持的翰宇药业股份。

在延长的锁定期内，承诺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管理该部分股票，不通过二级市场转让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若在股份锁定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锁定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在锁定期间若违反上述承诺通过二级市场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减持股份的所得收益将全部上缴上市公司，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五) 公司于2014年2月20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于2014年2月20日开市起停牌。2014年3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有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自2014年3月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2014年6月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5），公司预计于

2014年8月20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且未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进一步延期复牌的许可，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8月20日复牌，并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经2014年8月1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张有平等3名交易对方持有的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向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25%。公司股票自2014年8月20日起复牌。

（六）2015年1月7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书面出具的《关于追加股份锁定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先生表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自愿追加承诺延长其所持公司股票的限售期。承诺的主要内容如下：

作为翰宇药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全部翰宇药业股份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追加锁定半年，即于2015年7月9日前不减持所持的翰宇药业股份。

在延长的锁定期内，承诺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管理该部分股票，不通过二级市场转让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若在股份锁定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锁定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在锁定期间若违反上述承诺通过二级市场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减持股份的所得收益将全部上缴上市公司，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9.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章顺文、陈勇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 是 ☒ 否 ☐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 是 ☒ 否 ☐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内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及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条件，认为公司已经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为进一步促进公司更好更快地发展，结合公司的财务、经营现状，公司拟定了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

2013年9月1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2013年9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根据审核结果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

2013年11月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的公告》。2013年11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

复》（证监许可[2013]1384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4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4年4月3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4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工作已于2014年4月29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亿元。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后续发债事宜。

（二）签订《生物医药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武汉子公司的议案》以及《关于签订<生物医药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为推进公司多肽业务和高端制剂业务等的发展，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和未来持续发展动力，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布局以及经营效益的提升；公司拟在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设立全资子公司，首期投资人民币10亿元，购置土地按欧美和国家新版GMP标准兴建原料药、高端制剂生产基地及办公科研场所。

2014年1月成立了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生物工程的投资、研发（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凭许可证或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三）政府补助项目

2014年2月，公司收到了“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实施管理办公室《关于下达“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十一五”计划部分课题验收结论的函》，公司“重大新药创制”项目“公斤级多肽药物制备中试技术平台”已完成各项研究内容，达到预期目标，经费使用符合规定，验收结论为通过验收。

（四）办理工商变更事宜

经2013年3月1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3年4月12日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和《关于根据公司201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施情况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具体事项的议案》。公司已于2014年3月14日完成了该事项的工商变更事宜，注册资本由2亿元增资至4亿元。

2013年5月2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曾少贵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公司外资股东SAIF III和TQM自2012年4月7日解除限售以来已减持公司部分股份，截至2013年5月16日，SAIF III持有公司4.28%的股份，TQM持有公司0.71%的股份，公司股份构成中含有的外资股比例不足5%。根据《商务部、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涉及外资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等的规定，提请公司向相关部门提出撤销外商投资批准证书并将公司类型由中外合资经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该事项已经2013年6月4日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年4月28日，公司收到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复的深经贸信息资字[2014]375号《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撤销批准证书的批复》，同意公司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自本文签发之日起予以撤销。

（五）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1、本次重组方案概要及实施过程

经公司2014年8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4年9月5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张有平、凤凰财富和惠旭财智非公开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成纪药业100%股权。

上述股权交易价格为13.2亿元，其中，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成纪药业50%股权，共发行股份27,004,908股；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成纪药业50%股权，共支付现金6.6 元。

此外，公司拟向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非公开发行股票共18,003,273股，募集配套资金4.4亿元，用于支付本次收购的现金对价，不足以支付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2015年1月5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张有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1号），批准了上述重组方案。

2015年1月13日，成纪药业100%股权全部过户至公司名下，成纪药业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5年1月19日，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支付了股份认购款。

2015年1月20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310020号），截至2015年1月14日，公司已经收到张有平、凤凰投资、惠旭投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7,004,908.00元；截至2015年1月20日，公司已经收到曾少贵、曾少强及曾少彬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8,003,273.00元。

本次向张有平、凤凰财富、惠旭财智和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发行新增股份于2015年1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

2、盈利预测和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211193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成纪药业2014年度预测净利润为10,175.60万元。

根据公司2014年8月18日与张有平及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张有平承诺成纪药业201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值为准）不低于人民币1.1亿元。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210086号《审计报告》，成纪药业2014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752.3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572.80万元，盈利预测、业绩承诺均已实现。

（六）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经2014年10月1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拟设立翰宇药业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计划的资金总额不超过2,000万元，并全额认购由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设立的广发资管翰宇投资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翰宇投资1号”）的次级B份额，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即曾少贵先生、曾少强先生、曾少彬先生）以5,000万元全额认购翰宇投资1号次级C份额，并对优先级A份额的本金及预期年化收益提供连带担保责任。翰宇投资1号份额上限为1.7亿份，主要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公司股票。

2014年12月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截至2014年12月1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完成股票购买，购买均价32.69元/股，购买数量5,082,5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7%，锁定期为2014年12月2日至2015年12月1日。

（七）签订《特许经营供应贸易协议》

2015年1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2），公司与爱克龙药业签订了《特许经营供应贸易协议》，就醋酸格拉替雷开展战略合作。合同主要内容为：

1、公司同意将已研发出且符合美国市场的产品醋酸格拉替雷注射液由爱克龙药业在美国范围内推广和销售，合同期十年。

2、爱克龙药业与公司按照FDA要求，共同完成醋酸格拉替雷仿制药的申报审批工作。FDA审批完成后，知识产权归属公司所有。同时，考虑到公司为醋酸格拉替雷注册准备和提交所做的努力，爱克龙药业将向公司支付500万美元作为本次战略合作的首笔里程碑付款。

（八）投资参股普迪医疗

公司于2015年3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参股普迪医疗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与挪威普迪医疗（PREDIKTOR MEDICAL AS）合作。合作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拟自筹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据普迪医疗的创新产品“无创连续血糖监测手环Glucopred”的开发注册进展分阶段认购普迪医疗新增股份，本轮投资直至该设备通过欧盟认证，届时翰宇药业所认购股份最高可达23,798股，投资完成后将约占其届时普迪医疗的总股本的20.79%。

2、同时普迪医疗股份确认公司为其所开发创新产品“无创连续血糖监测手环Glucopred”的中国市场独家代理伙伴，具体代理协议签订将在首期投资完成后签署。

十五、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6,182,463	54.05%	0	0	0	-15,641,179	-15,641,179	200,541,284	50.14%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216,182,463	54.05%	0	0	0	-15,641,179	-15,641,179	200,541,284	50.1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6,080,000	4.02%	0	0	0	-16,080,000	-16,080,00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0,102,463	50.03%	0	0	0	438,821	438,821	200,541,284	50.14%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3,817,537	45.95%	0	0	0	15,641,179	15,641,179	199,458,716	49.86%
1、人民币普通股	183,817,537	45.95%	0	0	0	15,641,179	15,641,179	199,458,716	49.8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400,000,000	100%	0	0	0	0	0	400,000,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1）公司董事长曾少贵先生于 2013 年度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共增持公司股票 1,274,2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2%，新增股份中 75%合计 955,713 股自动转为高管锁定股。2014 年 1 月 2 日，公司高管股份年度解除锁定，其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 955,713 股转为无限售流通股。

（2）公司副董事长曾少强先生于 2013 年度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共增持公司股票 48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新增股份中 75%合计 360,750 股自动转为高管锁定股。2014 年 1 月 2 日，公司高管股份年度解除锁定，其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 360,750 股转为无限售流通股。

2、2014 年 1 月 22 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先生书面出具的《关于追加股份锁定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先生表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考虑到未

来可能适时存在的股份增持行为，自愿追加承诺延长其所持公司股票的限售期。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原限售截止日	延长锁定期限	延长后限售截止日
曾少贵	有限售条件股	102,948,000	25.74	原限售截止日为 2014 年 4 月 7 日， 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4 年年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流通股	1,274,284	0.32	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4 年年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曾少强	有限售条件股	79,920,000	19.98	原限售截止日为 2014 年 4 月 7 日， 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4 年年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流通股	481,000	0.12	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4 年年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曾少彬	有限售条件股	15,903,000	3.98	原限售截止日为 2014 年 4 月 7 日， 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4 年年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公司法人股东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16,080,000股公司股票，原解除限售日期为2014年4月7日，因公司股票处于停牌期间，所持股份未在相应时间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相关股份于2014年9月2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曾少贵	102,948,000	0	0	102,948,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955,713	955,713	1,274,284	1,274,284	追加限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曾少强	79,920,000	0	0	79,92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60,750	360,750	481,000	481,000	追加限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80,000	16,080,000	0	0	首发承诺	2014 年 09 月 02 日
曾少彬	15,903,000	0	0	15,903,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蔡磊	15,000	0	0	15,000	高管锁定	
合计	216,182,463	17,396,463	1,755,284	200,541,28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14 翰宇 01	2014 年 4 月 25 日	8.5%	2,000,000 张	2014 年 8 月 1 日	2,000,000 张	
权证类						

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及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条件，认为公司已经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为进一步促进公司更好更快地发展，结合公司的财务、经营现状，公司拟定了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

2013 年 9 月 1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2013 年 9 月 1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根据审核结果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

2013 年 11 月 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的公告》。2013 年 11 月 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384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4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4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工作已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 亿元。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后续发债事宜。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1）公司董事长曾少贵先生于 2013 年度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共增持公司股票 1,274,2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2%，新增股份中 75% 合计 955,713 股自动转为高管锁定股。2014 年 1 月 2 日，公司高管股份年度解除锁定，其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 955,713 股转为无限售流通股。

（2）公司副董事长曾少强先生于 2013 年度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共增持公司股票 48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新增股份中 75% 合计 360,750 股自动转为高管锁定股。2014 年 1 月 2 日，公司高管股份年度解除锁定，其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 360,750 股转为无限售流通股。

2、2014 年 1 月 22 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先生书面出具的《关于追加股份

锁定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先生表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考虑到未来可能适时存在的股份增持行为，自愿追加承诺延长其所持公司股票的限售期。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原限售截止日	延长锁定期限	延长后限售截止日
曾少贵	有限售条件股	102,948,000	25.74	原限售截止日为 2014 年 4 月 7 日， 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4 年年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流通股	1,274,284	0.32	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4 年年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曾少强	有限售条件股	79,920,000	19.98	原限售截止日为 2014 年 4 月 7 日， 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4 年年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流通股	481,000	0.12	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4 年年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曾少彬	有限售条件股	15,903,000	3.98	原限售截止日为 2014 年 4 月 7 日， 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4 年年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公司法人股东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16,080,000股公司股票，原解除限售日期为2014年4月7日，因公司股票处于停牌期间，所持股份未在相应时间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相关股份于2014年9月2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3、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于2014年4月29日发行完毕，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亿元。发行工作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的资产负债率水平由2014年3月31日的11.73%增加至32.52%。长期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由2014年3月31日的6.80%增加至28.75%。通过发行公司债券，公司债务融资比例得到了提高，公司资本结构得到改善。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2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7,196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曾少贵	境内自然人	26.06	104,222,284		104,222,284	0	质押	69,640,000
曾少强	境内自然人	20.10	80,401,000		80,401,000	0	质押	58,600,000
曾少彬	境内自然人	3.98	15,903,000		15,903,000	0	质押	12,720,000
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2	14,087,000	-1,993,000	0	14,087,000	质押	10,030,00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4	9,761,345		0	9,761,345		

中国银行－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4	6,549,962		0	6,549,96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6,199,788		0	6,199,788		
查根楼	境内自然人	1.55	6,180,000		0	6,180,00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6	5,455,345		0	5,455,345		
广发证券资管－招商证券－广发资管翰宇投资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7	5,082,588		0	5,082,588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上述股东中，曾少贵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持有公司 26.06%的股份。曾少强先生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持有公司 20.10%的股份。曾少彬先生现任本公司监事，持有公司 3.98%的股份。以上三人为兄弟关系，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合伙人绝大多数为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部分离任）。 （2）广发证券资管－招商证券－广发资管翰宇投资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8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87,00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761,345					人民币普通股	9,761,345	
中国银行－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6,549,962					人民币普通股	6,549,96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199,788					人民币普通股	6,199,788	
查根楼	6,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80,00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55,345					人民币普通股	5,455,345	
广发证券资管－招商证券－广发	5,082,588					人民币普通股	5,082,588	

资管翰宇投资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瑞证券投资基金	4,681,441	人民币普通股	4,681,44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4,601,019	人民币普通股	4,601,019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208,056	人民币普通股	4,208,05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合伙人绝大多数为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部分离任）。 (2) 广发证券资管—招商证券—广发资管翰宇投资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 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 公司股东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3,957,000 股外，还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4,087,000 股。 (2) 公司股东查根楼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18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180,000 股。		

注：1、曾少强先生于 2014 年 2 月 13 日与中信证券就 1,300 万股公司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股份质押期限自该日起，至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该部分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2、曾少贵先生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与兴业证券就 3,000 万股公司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股份质押期限自该日起，至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该部分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3、曾少强先生于 2014 年 5 月 30 日与平安证券就 2,150 万股公司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股份质押期限自该日起，至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该部分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4、曾少强先生于 2014 年 9 月 25 日与中信证券就 1,000 万股公司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股份质押期限自该日起，至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该部分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5、曾少彬先生于 2014 年 11 月 17 日与广发证券就 472 万股公司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股份质押期限自该日起，至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该部分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6、曾少贵先生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与国信证券就 2,000 万股公司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股份质押期限自该日起，至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该部分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7、曾少强先生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与中信证券就 1,410 万股公司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股份质押期限自该日起，至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该部分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8、曾少贵先生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与广发证券就 1,964 万股公司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股份质押期限自该日起，至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该部分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9、曾少彬先生于 2014 年 12 月 24 日与中信证券就 800 万股公司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股份质押期限自该日起，至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该部分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曾少贵	中国	是
曾少强	中国	是
曾少彬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曾少贵先生，196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菲律宾居留权，高级经营师。曾少贵先生于 2008 年获得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2005 年获得澳门科技大学法学硕士学位，2003 年获得中国政法大学在职法学硕士研究生同等学历。曾少贵先生历任深圳市华兴油料贸易有限公司经营部业务员、经营部经理；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曾少贵先生还担任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深圳市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委员等社会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曾少强先生，197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菲律宾居留权，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长江商学院（EMBA）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首届 DBA 在读，高级经营师。曾少强先生现任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长和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前海天阳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曾少强慈善基金会主席。曾少强先生还担任中国宋庆龄基金会理事、中华海外联系会理事，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理事、政协广东省委员会委员、政协深圳市委员会委员、深圳市政协港澳台侨和外事会副主任、广东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深圳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深圳市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等社会职务。 曾少彬先生，197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少彬先生现任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宝安区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政协深圳市宝安区委员会委员、揭阳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现任本公司监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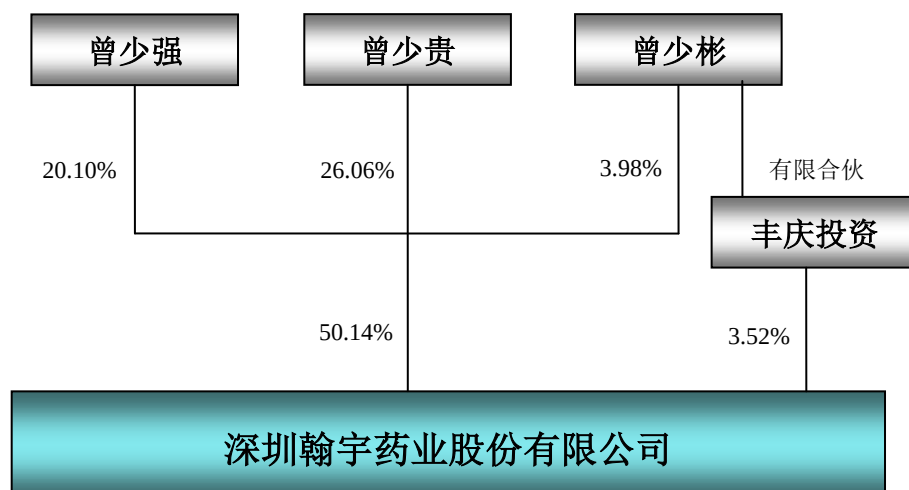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曾少贵	中国	是
曾少强	中国	是
曾少彬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曾少贵先生，196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菲律宾居留权，高级经营师。曾少贵先生于 2008 年获得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2005 年获得澳门科技大学法学硕士学位，2003 年获得中国政法大学在职法学硕士研究生同等学历。曾少贵先生历任深圳市华兴油料贸易有限公司经营部业务员、经营部经理；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曾少贵先生还担任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深圳市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委员等社会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曾少强先生，197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菲律宾居留权，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长江商学院（EMBA）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首届 DBA 在读，高级经营师。曾少强先生现任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长和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前海天阳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曾少强慈善基金会主席。曾少强先生还担任中国宋庆龄基金会理事、中华海外联系会理事，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理事、政协广东省委员会委员、政协深圳市委员会委员、深圳市政协港澳台侨和外事会副主任、广东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深圳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深圳市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等社会职务。 曾少彬先生，197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少彬先生现任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宝安区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政协深圳市宝安区委员会委员、揭阳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现任本公司监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前 10 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股）	限售条件
曾少贵	102,948,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	首发承诺
	1,274,28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	追加限售
曾少强	79,92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	首发承诺
	481,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	追加限售
曾少彬	15,903,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	首发承诺
蔡磊	15,000	--	0	高管锁定

注：

（1）2014 年 1 月 2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追加股份锁定承诺的公告》，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先生书面出具的《关于追加股份锁定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先生表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考虑到未来可能适时存在的股份增持行为，自愿追加承诺延长其所持公司股票的限售期。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原限售截止日	延长锁定期限	延长后限售截止日
曾少贵	有限售条件股	102,948,000	25.74	原限售截止日为 2014 年 4 月 7 日， 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4 年年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流通股	1,274,284	0.32	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4 年年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曾少强	有限售条件股	79,920,000	19.98	原限售截止日为 2014 年 4 月 7 日， 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4 年年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流通股	481,000	0.12	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4 年年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曾少彬	有限售条件股	15,903,000	3.98	原限售截止日为 2014 年 4 月 7 日， 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4 年年底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 2015 年 1 月 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先生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追加股份锁定承诺限售期已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截止。相关股份将于 2015 年 1 月 9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200,526,28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0.1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49,338,82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2.33%。

(3) 2015 年 1 月 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追加股份锁定承诺的公告》，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7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先生书面出具的《关于追加股份锁定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先生表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自愿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承诺追加其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原限售截止日	延长锁定期限	延长后限售截止日
曾少贵	高管锁定股	78,166,713	19.54	所持有的公司限售股份于 2015 年 1 月 9 日上市流通，自愿锁定半年。		2015 年 7 月 9 日
	无限售流通股	26,055,571	6.51	所持有的公司限售股份于 2015 年 1 月 9 日上市流通，自愿锁定半年。		2015 年 7 月 9 日
曾少强	高管锁定股	60,300,750	15.08	所持有的公司限售股份于 2015 年 1 月 9 日上市流通，自愿锁定半年。		2015 年 7 月 9 日
	无限售流通股	20,100,250	5.03	所持有的公司限售股份于 2015 年 1 月 9 日上市流通，自愿锁定半年。		2015 年 7 月 9 日
曾少彬	高管锁定股	11,927,250	2.98	所持有的公司限售股份于 2015 年 1 月 9 日上市流通，自愿锁定半年。		2015 年 7 月 9 日
	无限售流通股	3,975,750	0.99	所持有的公司限售股份于 2015 年 1 月 9 日上市流通，自愿锁定半年。		2015 年 7 月 9 日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1、持股情况（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持 有的股 权激励 获授予 限制性 股票数 量(股)	本期获 授予的 股权激 励限制 性股票 数量 (股)	本期被 注销的 股权激 励限制 性股票 数量 (股)	期末持 有的股 权激励 获授予 限制性 股票数 量(股)	增减变 动原因
曾少贵	董事长	男	46	现任	104,222,284	0	0	104,222,284	0	0	0	0	
曾少强	副董事长	男	44	现任	80,401,000	0	0	80,401,000	0	0	0	0	
徐航	副董事长	男	47	离任	0	0	0	0	0	0	0	0	
袁建成	董事、总裁	男	51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钟廉	董事	男	54	离任	0	0	0	0	0	0	0	0	
蔡磊	董事、财务总监	男	38	现任	20,000	0	0	20,000	0	0	0	0	
于秀峰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郭晋龙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王菊芳	独立董事	女	41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马亚平	副总裁	男	41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全衡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男	36	现任	0	0	0	0	0	0	0	0	
PINXIA NG YU	副总裁	女	42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陶安进	监事会主席	男	35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曾少彬	监事	男	38	现任	15,903,000	0	0	15,903,000	0	0	0	0	
杨春海	监事	男	34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	--	200,546,284	0	0	200,546,284	0	0	0	0	--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公司于2014年10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4年11月6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公司董事会人数由9人变为7人。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1月6日收到董事徐航先生、董事钟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董事徐航先生及钟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应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认真审议与民主表决，与会职工补选朱宁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公司职工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于2015年2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杨春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杨春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董事会成员

曾少贵先生，196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菲律宾居留权，高级经营师。曾少贵先生于2008年获得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2005年获得澳门科技大学法学硕士学位，2003年获得中国政法大学在职法学硕士研究生同等学历。曾少贵先生历任深圳市华兴油料贸易有限公司经营部业务员、经营部经理；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曾少贵先生还担任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深圳市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委员等社会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曾少强先生，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菲律宾居留权，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长江商学院（EMBA）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首届DBA在读，高级经营师。曾少强先生现任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长和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前海天阳金融服务股份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曾少强慈善基金会主席。曾少强先生还担任中国宋庆龄基金会理事、中华海外联系会理事，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理事、政协广东省委员会委员、政协深圳市委员会委员、深圳市政协港澳台侨和外事会副主任、广东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深圳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深圳市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等社会职务。

袁建成先生，196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第三军医大学临床医学专业毕业，医学博士，副研究员。1994-1995年，第三军医大学烧伤外科，任主治医师；1996-1998年，第三军医大学全军烧伤研究所，任副研究员、硕士生导

师；1999-2002年，美国路易斯安娜州立大学医学院，博士后；2002-2004年，第三军医大学全军烧伤研究所副所长；2004-2005年，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深圳市多肽合成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主任；2005-2006年，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副总裁，广东省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主任；2007年6月-2009年9月，任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总裁；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蔡磊先生，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专业学士学位，中级会计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SIFM）、国际注册内部控制师。曾任职于中山中粤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广南(集团)有限公司、金威啤酒(汕头)有限公司、金威啤酒集团(成都)有限公司、深圳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等，分别历任上述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副财务总监、财务总监、集团高级财务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于秀峰先生，196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吉林大学法学院法学博士，吉林大学商学院经济学博士后，留学日本早稻田大学法学部。现任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担任的其他职务有：深圳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深圳市第四、第五届人大代表、深圳市第四、第五届人大法制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北京大学法学院兼职研究生导师、东北财经大学法学院兼职研究生导师、深圳大学法律硕士校外导师、中国政法大学亚洲法研究中心研究员，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郭晋龙先生，196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先后任深圳信德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部门负责人，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部主任、秘书长助理、副秘书长，深圳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政协第五届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菊芳女士，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教授，博士生导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先后任华南理工大学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讲师、副教授，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和俄亥俄州立大学访问学者，现任华南理工大学生物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杨春海先生，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网络工程师，2004年8月起任翰宇有限IT主

管，2015年1月1日起任公司 IT 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曾少彬先生，197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少彬先生现任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宝安区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政协深圳市宝安区委员会委员、揭阳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现任本公司监事。

朱宁女士，197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药物分析专业，药物分析工程师、执业药师；2003年5月起在翰宇有限工作，2004年7月起任质量管理部经理，2005年8月起任质量总监，2007年11月起任采购供应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马亚平先生，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兰州大学硕士毕业，中国科学院博士毕业。曾就职于成都地奥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海南中和集团有限公司。2006年起任职于翰宇生物、翰宇有限，历任副总经理、广东省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主任兼总工程师、研发副总裁、多肽研发中心主任。负责公司CRO、CMO服务及公司研发工作，承担和主持多项国家、省、市、区各级科技攻关项目。

全衡先生，197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学士，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海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证券分析师、华夏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PINXIANG YU女士，1973年1月出生，加拿大国籍，有机化学硕士。1998年毕业于广州中山大学，获硕士学位。1998年至2005年，历任加拿大Novocol Pharmaceutical和Apotex Inc.实验室主管、质量管理部药政/审计专家，其间获得美国质量协会认证审计师（CQA）和工程师（CQE）。PINXIANG YU女士2005年12月回国后曾担任美资企业凯默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药政及GMP符合总监、美国洛比化学青岛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截至2015年3月12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于2015年3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管离职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副总裁马亚平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仍继续在公司任职。新增聘任陶安进先生、SANYOU CHEN先生、杨俊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简历如下：

陶安进先生，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药剂学博士，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职称；2006年7月起在翰宇有限工作，担任开发部副经理一职。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SANYOU CHEN先生，1966年6月出生，美国国籍；毕业于美国芝加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此前先后从中国科技大学及美国北卡罗来纳州立大学获得化学专业学士和硕士学位。1996年8月-2001年8月，任职美国葛兰素史克药业高级科学研究员；2003年7月-2004年11月，任职美国Reliant药业公司业务部助理总监；2004年12月-2006年12月，任职美国Janney Montgomery Scott生物医药股票研究员；2007年5月-2009年4月，任职于北京意联信银行投资经理；2009年5月起，任职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际市场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杨俊先生，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中药分析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2010年，任职诺华集团山德士（中国）制药有限公司QA主管和生产经理；2010年-2012年，任职上海迪赛诺药业有限公司生产总监；2012年-2015年1月，任职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厂长。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下列情形：

- （1）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2）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3）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
- （4）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5）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袁建成	丰庆投资、（原）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03月23日		否
曾少彬	丰庆投资、（原）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0年02月20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曾少贵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7 年 12 月 11 日		是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1998 年 06 月 05 日		否
曾少强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1997 年 12 月 11 日		是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1998 年 06 月 05 日		是
	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1 年 09 月 06 日		是
	广东长和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04 月 24 日		是
	深圳市前海天阳金融服务股份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12 月 05 日		是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 年 11 月 30 日		是
	深圳市德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 年 01 月 24 日		是
	深圳市中安循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 年 11 月 30 日		是
	深圳市慧源文化产业传播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 年 07 月 23 日		是
袁建成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06 月 15 日		否
于秀峰	北京市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主任、合伙人	2002 年 08 月 01 日		是
	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05 月 20 日		是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3 月 13 日		是
郭晋龙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6 年 07 月 01 日		是
	深圳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02 月 06 日		是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07 月 31 日		是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10 月 10 日		是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9 月 26 日		是
王菊芳	华南理工大学生物科学与工程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0 年 01 月 01 日		是
曾少彬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0 年 12 月 18 日		是
	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1 年 09 月 06 日		是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5 月 16 日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评价，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董事、监事津贴按照公司《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津贴制度》执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绩效评价，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薪酬是根据行业市场水平、企业薪酬市场定位及个人的贡献价值共同确定与调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已按时发放。
-----------------------	-----------------------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曾少贵	董事长	男	46	现任	117.89		117.89
曾少强	副董事长	男	44	现任	18.00		18.00
徐航	副董事长	男	47	离任	5.00	在赛富投资基金领取薪酬	5.00
袁建成	董事、总裁	男	51	现任	118.55		118.55
钟廉	董事	男	54	离任	5.00	在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领取薪酬	5.00
蔡磊	董事、财务总监	男	38	现任	97.77		97.77
于秀峰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12.00		12.00
郭晋龙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12.00		12.00
王菊芳	独立董事	女	41	现任	12.00		12.00
马亚平	副总裁	男	41	现任	74.13		74.13
全衡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男	36	现任	84.05		84.05
PINXIANG YU	副总裁	女	42	现任	49.94		49.94
陶安进	监事会主席	男	35	现任	35.94		35.94
曾少彬	监事	男	38	现任	2.00		2.00
杨春海	监事	男	34	现任	21.00		21.00
合计	--	--	--	--	665.27		665.2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日期	变动原因
徐航	副董事长	离职	2014 年 11 月 6 日	徐航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钟廉	董事	离职	2014 年 11 月 6 日	钟廉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注：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4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公司董事会人数由 9 人变为 7 人。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员工总数为413人，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等情况如下：

（一）专业结构

职务	人数	占员工总比例
生产人员	161	38.98%
销售人员	60	14.53%
技术人员	122	29.54%
财务人员	12	2.91%
其他管理	58	14.04%
合计	413	100.00%

（二）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	占员工总比例
大学及以上学历	231	55.93%
大专	103	24.94%
中专技校及高中	61	14.77%
其他	18	4.36%
合计	413	100.00%

（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没有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的变化，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通过持续的制度建设，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在股东大会过程中设有股东发言环节，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的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明确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优先提供网络投票；在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通过不断的制度完善，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业务、管理机构、财务核算体系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独立运作、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及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出现，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等没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亦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情况。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已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减为7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成员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章程等的要求，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公司董事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免均严格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程序，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抵触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等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各位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依法履行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主动参加相关培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历次董事会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做到充分准确且及时披露。

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客观发表意见，独立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超募资金使用、公司内部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及员工持股计划事项等发表自己的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召集人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独立董事人数占其他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比例均达到三分之二，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2名，其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等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决议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披露及时充分。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企业绩效评价激励体系，高管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程序公正透明，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2013年度信息披露考核结果为A评，考核结果体现了深交所对公司在信息披露、规范运作、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工作的肯定。

（七）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协调投资者关系，接待股东及投资者的来访和问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并切实做好信息的保密工作。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投资者恳谈会、深交所互动易等形式回复投资者问询，加强信息沟通、促进与投资者良性互动的同时，切实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

（八）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 是 ☒ 否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1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04 月 16 日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9 月 0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09 月 05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1 月 0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11 月 07 日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1 月 27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11 月 28 日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二届董事会八次会议	2014 年 03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03 月 20 日
二届董事会九次会议	2014 年 04 月 2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04 月 24 日
二届董事会十次会议	2014 年 08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08 月 20 日
二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	2014 年 10 月 17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10 月 18 日
二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	2014 年 10 月 2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仅审议 2014 年三季报，会议决议无需披露
二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	2014 年 11 月 1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11 月 11 日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保证年报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制度于 2011 年 12 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得到有效贯彻执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不存在对有关责任人采取问责措施的情形。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5]第 310138 号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章顺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 勇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日

二、财务报表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700,056,019.59	447,486,482.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50,721,076.34	26,011,506.60
应收账款	(三)	185,776,414.71	147,919,902.55
预付款项	(四)	2,466,086.21	15,081,985.93
应收利息	(五)	358,532.77	360,888.1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2,651,701.87	2,059,935.71
存货	(七)	48,562,241.33	28,281,790.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	69,403.6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90,661,476.42	667,202,492.2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九)	349,781,892.36	340,217,930.35
在建工程	(十)	187,912,998.04	162,021,719.0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一)	11,563,644.49	11,786,212.00
开发支出	(十二)	51,135,695.62	44,497,976.8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三)	61,371,821.35	48,212,24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14,666,504.81	14,745,688.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369,30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6,801,865.67	621,481,771.09
资产总计		1,697,463,342.09	1,288,684,263.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蔡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 魏红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六)	3,732,155.51	4,781,402.33
预收款项	(十七)	56,859,370.67	23,239,128.7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八)	11,074,290.00	8,623,295.63
应交税费	(十九)	11,113,312.81	13,859,063.23
应付利息	(二十)	3,069,444.4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一)	28,440,071.33	23,101,879.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二)	3,854,247.00	2,79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8,142,891.76	76,394,769.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二十三)	198,757,211.0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四)	84,416,876.91	88,082,470.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3,174,087.94	88,082,470.91
负债合计		401,316,979.70	164,477,240.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五)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六)	417,271,705.33	417,271,705.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七)	-2,018,920.93	-2,396,575.6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八)	45,757,439.50	35,957,533.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九)	435,136,138.49	273,374,360.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6,146,362.39	1,124,207,023.1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6,146,362.39	1,124,207,023.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97,463,342.09	1,288,684,263.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红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4,690,230.29	419,759,821.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721,076.34	26,011,506.60
应收账款	(一)	167,831,322.04	133,058,350.12
预付款项		924,959.21	15,081,985.93
应收利息		358,532.77	360,888.1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2,585,045.60	1,966,463.34
存货		48,562,241.33	28,281,790.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9,403.6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85,742,811.18	624,520,806.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50,00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9,698,042.50	340,217,930.35
在建工程		187,912,998.04	162,021,719.0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563,644.49	11,786,212.00
开发支出		47,097,155.62	40,839,836.8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380,095.63	27,164,557.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66,504.81	14,745,688.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369,30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9,687,750.09	646,775,944.13
资产总计		1,605,430,561.27	1,271,296,750.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蔡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 魏红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32,155.51	4,781,402.33
预收款项		56,253,683.05	23,239,128.77
应付职工薪酬		10,983,707.00	8,623,295.63
应交税费		11,104,458.32	13,859,063.23
应付利息		3,069,444.4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412,677.85	23,074,353.8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854,247.00	2,79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7,410,373.17	76,367,243.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98,757,211.0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4,416,876.91	88,082,470.9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3,174,087.94	88,082,470.91
负债合计		400,584,461.11	164,449,714.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7,271,705.33	417,271,705.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757,439.50	35,957,533.08
未分配利润		341,816,955.33	253,617,797.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4,846,100.16	1,106,847,035.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05,430,561.27	1,271,296,750.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红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19,428,160.60	301,404,772.26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	419,428,160.60	301,404,772.26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6,113,877.95	159,185,017.15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	71,965,663.93	46,210,056.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一)	4,730,527.82	925,122.12
销售费用	(三十二)	74,012,803.26	59,514,885.67
管理费用	(三十三)	81,529,637.51	57,452,141.70
财务费用	(三十四)	1,373,208.68	-7,600,976.81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五)	2,502,036.75	2,683,788.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3,314,282.65	142,219,755.11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六)	4,055,897.77	7,244,265.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七)	1,031,514.13	1,607,426.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6,857.40	512,857.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338,666.29	147,856,594.47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八)	14,776,981.68	17,925,873.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561,684.61	129,930,72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561,684.61	129,930,721.00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7,654.67	-1,770,376.12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1,939,339.28	128,160,344.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939,339.28	128,160,344.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红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	341,155,079.70	277,617,309.28
减：营业成本	(四)	71,965,663.93	46,189,900.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30,527.82	925,122.12
销售费用		73,381,453.57	59,428,879.69
管理费用		76,481,622.45	55,173,459.27
财务费用		2,618,287.09	-7,602,298.45
资产减值损失		2,250,617.72	1,853,366.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726,907.12	121,648,879.07
加：营业外收入		4,055,897.77	7,244,265.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06,759.02	1,607,426.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12,857.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776,045.87	127,285,718.43
减：所得税费用		14,776,981.68	17,925,873.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999,064.19	109,359,844.9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7,999,064.19	109,359,844.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红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9,706,340.20	291,154,706.5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399.16	576,186.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14,500,292.24	56,644,343.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350,031.60	348,375,236.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253,461.21	39,768,737.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974,329.80	46,744,593.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904,605.37	30,433,093.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130,791,708.99	77,952,89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924,105.37	194,899,31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25,926.23	153,475,921.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164,044.79	302,852,735.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164,044.79	302,852,735.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64,044.79	-302,852,735.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8,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00,000.00	18,922,923.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00,000.00	18,922,923.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100,000.00	-18,922,923.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1,189.03	-526,445.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140,692.41	-168,826,182.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915,327.18	616,741,509.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0,056,019.59	447,915,327.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红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4,120,360.48	283,320,035.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399.16	576,186.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58,317.05	56,561,36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222,076.69	340,457,583.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253,461.21	39,768,737.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017,821.73	45,550,728.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854,037.17	30,433,093.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139,138.11	76,961,60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264,458.22	192,714,16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57,618.47	147,743,416.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127,209.65	293,723,679.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127,209.65	293,723,679.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127,209.65	-293,723,679.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8,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00,000.00	18,922,923.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00,000.00	18,922,923.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100,000.00	-18,922,923.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930,408.82	-164,903,187.0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759,821.47	584,663,008.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4,690,230.29	419,759,821.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蔡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 魏红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417,271,705.33		-2,396,575.60		35,957,533.08		273,374,360.30		1,124,207,023.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0				417,271,705.33		-2,396,575.60		35,957,533.08		273,374,360.30		1,124,207,023.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7,654.67		9,799,906.42		161,761,778.19		171,939,339.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7,654.67				171,561,684.61		171,939,339.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799,906.42		-9,799,906.42		
1. 提取盈余公积									9,799,906.42		-9,799,906.4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417,271,705.33		-2,018,920.93		45,757,439.50		435,136,138.49		1,296,146,362.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红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617,271,705.33		-626,199.48		25,021,548.58		174,379,623.80		1,016,046,678.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617,271,705.33		-626,199.48		25,021,548.58		174,379,623.80		1,016,046,678.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770,376.12		10,935,984.50		98,994,736.50		108,160,344.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70,376.12				129,930,721.00		128,160,344.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935,984.50		-30,935,984.50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35,984.50		-10,935,984.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417,271,705.33		-2,396,575.60		35,957,533.08		273,374,360.30		1,124,207,023.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红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417,271,705.33				35,957,533.08	253,617,797.56	1,106,847,035.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0				417,271,705.33				35,957,533.08	253,617,797.56	1,106,847,035.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99,906.42	88,199,157.77	97,999,064.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999,064.19	97,999,064.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799,906.42	-9,799,906.42	
1. 提取盈余公积									9,799,906.42	-9,799,906.4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417,271,705.33				45,757,439.50	341,816,955.33	1,204,846,100.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红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617,271,705.33				25,021,548.58	175,193,937.10	1,017,487,191.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617,271,705.33				25,021,548.58	175,193,937.10	1,017,487,191.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935,984.50	78,423,860.46	89,359,844.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359,844.96	109,359,844.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935,984.50	-30,935,984.50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35,984.50	-10,935,984.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417,271,705.33				35,957,533.08	253,617,797.56	1,106,847,035.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红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2009 年 10 月，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3008894，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 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办公大楼四层，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 2 日，初始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由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翰宇生物”）与曾少强等三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其中：翰宇生物出资 90.00 万元，出资比例 90%；曾少强出资 9.45 万元，出资比例 9.45%；姚志勇出资 0.3 万元，出资比例 0.3%；沈福泉出资 0.25 万元，出资比例 0.25%，已由深圳中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鹏会验字[2003]第 23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3 年 5 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9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其中：翰宇生物增资 810.00 万元，累计出资 900.00 万元，出资比例 90%；曾少强增资 85.80 万元，累计出资 95.25 万元，出资比例 9.525%；姚志勇增资 1.95 万元，累计出资 2.25 万元，出资比例 0.225%；沈福泉增资 2.25 万元，累计出资 2.50 万元，出资比例 0.25%。此次注册资本的变更已由深圳市中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鹏会验字[2003]第 34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6 年 11 月，根据公司深翰药股东[2006]02 号股东会决议，姚志勇将其持有的公司 0.22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曾少强，沈福泉将其持有的公司 0.2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曾少强。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翰宇生物出资 900.00 万元，出资比例 90%；曾少强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0%。

2007 年 11 月，根据公司深翰药股东[2007]02 号股东会决议，曾少强将其持有的公司 5.18%的股权转让给曾少贵，将其持有的公司 0.8%的股权转让给曾少彬。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翰宇生物出资 900.00 万元，出资比例 90%；曾少贵出资 51.80 万元，出资比例 5.18%；曾少强出资 40.20 万元，出资比例 4.02%；曾少彬出资 8.00 万元，出资比例 0.8%。

2007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公司各股东与赛富三期毛里求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富公司”）及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创新投”）签署了《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赛富公司和深圳创新投将分别对公司增资人民币 4,062.50 万元和 1,500.00 万元，合计 5,562.50 万元；增资后，翰宇生物、曾

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 5.93%、0.34%、0.26%和 0.05%的股权转给赛富公司。2007 年 12 月 24 日，该股权并购事项经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并购变更设立为合资企业的批复》（深贸工资复[2007]3887 号）批准同意。200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粤深合资证字[2007]0121 号。

2008 年 3 月，根据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562.5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562.50 万元，其中：赛富公司出资 4,062.50 万元；深圳创新投出资 1,500.00 万元。根据协议约定，各股东约定的持股比例变更为：翰宇生物持股比例 67.50%；赛富公司持股比例 20.91%；深圳创新投持股比例 4.09%；曾少贵持股比例 3.88%；曾少强持股比例 3.02%；曾少彬持股比例 0.6%。

2009 年 3 月，根据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 65,625,000.00 元增加至人民币 68,724,474.00 元，新增加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099,474.00 元已由 TQMInvestmentLimited（以下简称“TQM”）全额缴足。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翰宇生物出资 44,296,875.00 元，出资比例 64.455%；赛富公司出资 13,722,188.00 元，出资比例 19.967%；TQM 出资 3,099,474.00 元，出资比例 4.51%；深圳创新投出资 2,684,062.00 元，出资比例 3.906%；曾少贵出资 2,546,250.00 元，出资比例 3.705%；曾少强出资 1,981,875.00 元，出资比例 2.884%；曾少彬出资 393,750.00 元，出资比例 0.573%。

2009 年 6 月，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及修改后的章程，翰宇生物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64.455%的股权全部转让，受让方及其各自受让的股权比例为：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成公司”）受让 5.36%、曾少贵受让 30.611%、曾少强受让 23.756%、曾少彬受让 4.728%。至此，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曾少贵出资 23,583,819.00 元，出资比例 34.316%；曾少强出资 18,308,329.00 元，出资比例 26.64%；赛富公司出资 13,722,188.00 元，出资比例 19.967%；丰成公司出资 3,683,807.00 元，出资比例 5.36%；曾少彬出资 3,642,795.00 元，出资比例 5.301%；TQM 出资 3,099,474.00 元，出资比例 4.51%；深圳创新投出资 2,684,062.00 元，出资比例 3.906%。

2009 年 10 月，经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深科工贸信资字[2009]0437 号）批准，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 75,000,000.00 元。公司已于 2009 年 11 月 13 日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

改制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化，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75,000,000.00 元，其中：曾少贵持股 25,737,000.00 元，占总股本的 34.31%；曾少强持股 19,980,000.00 元，占总股本的 26.64%；赛富公司持股 14,975,250.00 元，占总股本的 19.97%；丰成公司持股 4,020,000.00 元，占总股本的 5.36%；曾少彬持股 3,975,750.00 元，占总股本的 5.30%；TQM 持股 3,382,500.00 元，

占总股本的 4.51%；深圳创新投持股 2,929,500.00 元，占总股本的 3.91%。

2010 年 12 月公司更换了新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并已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

2011 年 3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1]397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计人民币 25,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2012 年 5 月，经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00,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此次增资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2]第 31041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于 2012 年 11 月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

2013 年 4 月，经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200,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400,000,000 元。此次增资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4]第 310093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属多肽药物行业，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一般经营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生产经营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原料药（按照粤 20110125 号《药品生产许可证》批准的种类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注射用胸腺五肽、注射用生长抑素、注射用特利加压素、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胸腺五肽原料药、生产抑素原料药等。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翰宇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翰宇药业实业有限公司
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
Hybio Pharmaceutical(US) Co.Ltd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选择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

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

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

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

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个往来单位或个人余额大于 10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个往来单位或个人余额小于 100.00 万元但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按照应收款项余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

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

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

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	2.38
机器设备	10	5	9.5
仪器仪表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5	5	19
其他办公设备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项目类工程和非项目类工程，项目类工程以项目立项分类核算，非项目类工程在安装设备中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 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

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合同规定与法律规定孰低原则
自行开发技术	10	合同规定与法律规定孰低原则
软件	10	合同规定与法律规定孰低原则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对于需要进行临床试验的药品研究开发项目，将项目开始至取得临床试验批件的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取得临床批件后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对于无需进行临床试验的药品研究开发项目，将项目开始至取得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取得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后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

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摊销起始期间的确定如下表：

项目	受益期限	摊销起始期间
办公室装修	剩余租赁期或实际受益期两者中较短者	费用发生当期
车间改造支出	依据相关固定资产折旧期限确定受益期	费用发生当期
特许经营权购买费用	依据合同约定的权利期限	特许经营权开始受益当期
国外认证注册费用	合同约定期限或法律规定期限两者中较短者	取得认证证书当期

对于特许经营权购买费用，鉴于经销药品需向中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批件，批件申请结果直接影响特许经营权的受益，因此如果最终批件申请不成功，已发生的特许经营权购买费用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国外认证注册费用，如果最终认证不成功，已发生的相关认证注册费用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

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

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对于国内销售，货物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对于出口销售，货物报关出口后确认销售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

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资产类项目的，使用该政府补助款将本使公司形成长期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收益类项目的，该政府补助无特定用途，或使用该政府补助款不会使公司形成长期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根据该政府补助的实际使用情况判断。

2、 确认时点

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款时确认。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六)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将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从“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调整计入“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项目。将“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调整计入“递延收益”项目

上述追溯调整对上期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上期财务报表
递延收益	88,082,470.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88,082,470.9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396,575.60
其他综合收益	-2,396,575.6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八)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	17%	母公司适用
营业税	技术使用费收入、其他服务收入	5%	母公司适用，2013 年开始执行营改增，武汉子公司适用
城建税	流转税额	7%	母公司、武汉子公司适用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母公司、武汉子公司适用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母公司、武汉子公司适用
堤围费	流转税额	2%	武汉子公司适用
	营业收入	0.01%	母公司适用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母公司适用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6.5%	香港子公司适用，离岸业务免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武汉子公司适用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 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2012 年 9 月 12 日，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复审，并取得 GF201244200029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认定证书有效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取得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备案通知书（深国税南减免备案[2013]152 号），同意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445.00	5,382.20
银行存款	700,034,574.59	447,481,100.14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 计	700,056,019.59	447,486,482.34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限制变现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721,076.34	26,011,506.60
合计	50,721,076.34	26,011,506.60

2、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6,102,850.58	100.00	10,326,435.87	5.27	185,776,414.71	156,013,695.86	100.00	8,093,793.31	5.19	147,919,902.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96,102,850.58	100.00	10,326,435.87	5.27	185,776,414.71	156,013,695.86	100.00	8,093,793.31	5.19	147,919,902.55

本期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1,518,188.37	9,575,909.43	5.00
1 至 2 年	3,214,089.82	321,408.97	10.00
2 至 3 年	900,357.52	180,071.50	20.00
3 至 4 年	423,753.10	211,876.55	50.00
4 至 5 年	46,461.77	37,169.42	80.00
5 年以上			
合 计	196,102,850.58	10,326,435.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见本附注三、（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组合中无采用余额百分比和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 本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的情况。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7,162.19

本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因挂账时间过长，确定无法收回，故做应收账款核销处理。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42,231,694.40	21.54	2,111,584.72
第二名	33,327,994.84	17.00	1,666,399.74
第三名	9,335,299.38	4.76	466,764.97
第四名	8,104,742.19	4.13	405,237.11
第五名	6,941,322.50	3.54	347,066.13
合 计	99,941,053.31	50.96	4,997,052.67

-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6、 本报告期内未存在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
- 7、 期末未存在持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 8、 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 9、 报告期内无未全部终止确认的被转移的应收账款。
- 10、 报告期内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应收账款。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66,086.21	100.00	9,723,099.18	64.47
1 至 2 年			5,358,886.75	35.53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2,466,086.21	100.00	15,081,985.93	100.00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金额。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恩宜珐玛（天津）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440,000.00	58.39
深圳市宝科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4,266.00	6.26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4.87
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4.06
天津太平洋化学制药有限公司	64,000.00	2.60
合 计	1,878,266.00	76.18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878,266.0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6.18%。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预付款项的其他说明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五)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358,532.77	360,888.15
合 计	358,532.77	360,888.15

2、 期末无逾期应收利息情况

(六)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08,339.73	100.00	256,637.86	8.82	2,651,701.87	2,220,906.92	100.00	160,971.21	7.25	2,059,935.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908,339.73	100.00	256,637.86	8.82	2,651,701.87	2,220,906.92	100.00	160,971.21	7.25	2,059,935.7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32,535.05	107,415.61	5
1 至 2 年	92,623.68	8,434.05	10
2 至 3 年	670,981.00	134,196.20	20
3 至 4 年	10,560.00	5,280.00	50
4 至 5 年	1,640.00	1,312.00	80
5 年以上			
合计	2,908,339.73	256,637.86	

组合中，无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无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5,666.65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	605,600.00	5,600.00
职工借款	677,082.40	1,008,658.05
往来单位	723,720.24	748,725.04
个人社保	256,392.39	233,193.21
个人公积金	144,474.54	121,728.30
其他	501,070.16	103,002.32
合计	2,908,339.73	2,220,906.9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管道气分公司	押金、其他	688,422.40	1 年以内	23.67	34,421.12
深圳市坪山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财政预算科	往来单位	650,981.00	2-3 年	22.38	130,196.20
深圳燃气集团	押金、其他	285,704.00	1 年以内	9.82	14,285.20
周金玲	职工借款	247,908.62	1 年以内	8.52	12,395.43

赵凯	职工借款	172,780.00	1 年以内	5.94	8,639.00
合计		2,045,796.02		70.33	199,936.95

6、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13,973,966.88		13,973,966.88	8,595,555.22		8,595,555.22
自制半成品	9,041,292.34		9,041,292.34	811,006.97		811,006.97
库存商品	12,218,798.29		12,218,798.29	8,766,056.32		8,766,056.32
原材料	8,815,996.99		8,815,996.99	5,703,878.26		5,703,878.26
包装物	3,082,074.92		3,082,074.92	2,621,192.07		2,621,192.07
低值易耗品	1,424,440.93		1,424,440.93	1,784,102.13		1,784,102.13
发出商品	5,670.98		5,670.98			
合计	48,562,241.33		48,562,241.33	28,281,790.97		28,281,790.97

2、 本公司估计年末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期末无存货用于担保，无存货的所有权受到限制。

4、 无计入期末存货余额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财产保险费	69,403.60	
合 计	69,403.60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仪器仪表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办公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47,639,634.28	204,032,537.22	19,626,589.66	4,140,342.11	4,445,579.12	2,411,912.69	382,296,595.08
（2）本期增加金额		29,182,324.80	4,492,808.39	48,610.74	1,106,587.50	4,607,666.09	39,437,997.52
—购置		6,369,403.14	2,033,446.12	5,000.00	1,046,518.14	3,218,027.01	12,672,394.41
—在建工程转入		22,812,921.66	2,459,362.27	43,610.74	60,069.36	1,389,639.08	26,765,603.11
（3）本期减少金额		165,008.97	56,890.23	1,119.36	22,420.59	11,947.87	257,387.02
—处置或报废		165,008.97	56,890.23	1,119.36	22,420.59	11,947.87	257,387.02
（4）期末余额	147,639,634.28	233,049,853.05	24,062,507.82	4,187,833.49	5,529,746.03	7,007,630.91	421,477,205.58
2. 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2,083,014.65	4,599,483.96	2,221,622.56	1,843,403.77	1,331,139.79	42,078,664.73
（2）本期增加金额	3,543,351.24	20,535,807.65	3,746,765.46	637,173.06	746,930.39	587,150.31	29,797,178.11
—计提	3,543,351.24	20,535,807.65	3,746,765.46	637,173.06	746,930.39	587,150.31	29,797,178.11
（3）本期减少金额	-	94,677.00	53,995.09	1,063.39	21,299.56	9,494.58	180,529.62
—处置或报废	-	94,677.00	53,995.09	1,063.39	21,299.56	9,494.58	180,529.62
（4）期末余额	3,543,351.24	52,524,145.30	8,292,254.33	2,857,732.23	2,569,034.60	1,908,795.52	71,695,313.22
3.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4,096,283.04	180,525,707.75	15,770,253.49	1,330,101.26	2,960,711.43	5,098,835.39	349,781,892.36
（2）年初账面价值	147,639,634.28	171,949,522.57	15,027,105.70	1,918,719.55	2,602,175.35	1,080,772.90	340,217,930.35

- 2、 本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报告期内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 报告期内不存在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 本期末无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6、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44,096,283.04	各单项工程验收未完成
合计	144,096,283.04	

- 7、 本期不存在以明显高于账面价值的价格出售固定资产的情况。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安装设备	2,885,721.60		2,885,721.60	803,578.16		803,578.16
坪山项目	185,027,276.44		185,027,276.44	158,983,140.92		158,983,140.92
深圳大学实验室、翰宇实验室改造工程				2,040,000.00		2,040,000.00
固体剂车间改造工程				195,000.00		195,000.00
合计	187,912,998.04		187,912,998.04	162,021,719.08		162,021,719.08

注：坪山项目期末余额中包含坪山项目预付基建工程款 9,611,192.74 元、预付装修工程款 24,479,647.15 元和预付设备工程款 20,469,880.28 元。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 程 项 目 名 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 期 增 加 金 额	本期转入 固 定 资 产 金 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 程 累 计 投 入 占 预 算 比 例 (%)	工 程 进 度	利 息 资 本 化 累 计 金 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 期 利 息 资 本 化 率 (%)	资 金 来 源
坪 山 项 目	527,890,000.00	158,983,140.92	54,949,301.64	25,757,986.47	3,147,179.65	185,027,276.44	88.42	88.42				募集 资金
合 计	527,890,000.00	158,983,140.92	54,949,301.64	25,757,986.47	3,147,179.65	185,027,276.44	88.42	88.42				

注：1、坪山项目主体工程已经完工，装修工程正在进行，大部分设备仪器已经验收，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车间（车间一）已经投入生产。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车间二尚在调试、试制中。

2、其他减少系坪山项目车间生产线试生产成功，由工程管理费转入产品成本造成的。

3、 期末在建工程未有减值迹象，故未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3,190,400.00		13,190,4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43,846.15	43,846.15
— 外购		43,846.15	43,846.1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3,190,400.00	43,846.15	13,234,246.15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404,188.00		1,404,188.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63,856.00	2,557.66	266,413.66
— 计提	263,856.00	2,557.66	266,413.6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668,044.00	2,557.66	1,670,601.66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522,356.00	41,288.49	11,563,644.49
(2) 年初账面价值	11,786,212.00		11,786,212.00

1、 无形资产情况

期末无形资产均为外购，本期摊销金额为 266,413.66 元。

(十二) 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 无形资 产	计入当 期损益	
阿托西班*1	1,893,501.73				1,893,501.73
醋酸普兰林肽*2	369,639.25	494,214.90			863,854.15
胸腺法新*3	450,000.00	739,257.39			1,189,257.39
科信必成*4	37,550,000.00	3,729,307.52			41,279,307.52
特立帕肽*5	41,844.65	58,520.00			100,364.65
奈西利肽*6	4,192,991.22	649,547.32			4,842,538.54
艾塞那肽*7		966,871.64			966,871.64
合计	44,497,976.85	6,637,718.77			51,135,695.62

项目	资本化开始 时点	资本化具体 依据	完工进 度
阿托西班*1	2011.7.7	取得国际检验机构 SGS.CSTC LIFE SCIENCE SERVICE 出具的合格证书	60%
醋酸普兰林肽*2	2012.5.7	取得“临床批件”的时间	30%
胸腺法新*3	2010.06.20	取得“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时间	80%
科信必成*4	2011.6.19	取得“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时间	40%
特立帕肽*5	2013.07.30	取得“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时间	60%
奈西利肽*6	2013.06.25	取得 DMF（或 EDMF）注册号时间	20%
艾塞那肽*7	2014.6.3	取得“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时间	60%

其他说明：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为 12.61%

*1：2011 年 7 月 7 日公司阿托西班项目获得国际检验机构 SGS.CSTC LIFE SCIENCE SERVICE 出具的合格证书。2011 年 7 月公司开始阿托西班项目中试

生产。2011 年度公司将阿托西班项目中试生产实际耗用材料、人工等费用 1,124,126.37 元确认为开发支出。2012 年度公司将阿托西班项目中试生产实际耗用材料、人工等费用 769,375.36 元确认为开发支出。

*2: 醋酸普兰林肽注射液是 1 型和 2 型糖尿病的辅助治疗药物。2012 年 5 月 7 日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醋酸普兰林肽注射液药物临床批件, 其中, 批件号为: 2012L00782, 批准时间为 2012 年 4 月 16 日。2012 年度公司将醋酸普兰林肽项目中试生产实际耗用材料、人工等费用 285,308.18 元确认为开发支出。2013 年度将实际耗用材料、人工、安全性试验费共 84,331.07 元确认为开发支出。2014 年度将实际耗用材料、人工、安全性试验费共 409,889.40 元确认为开发支出, 支付检验费 84,325.50 元。

*3: 胸腺法新项目于 2010 年 6 月 20 日取得了“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本期进行了“注射用胸腺法新缓释微球药效试验”。2014 年度将实际耗用材料、人工、安全性试验费共 735,257.39 元, 购买新药所支付的信息服务费为 4000 元。

*4: 2011 年 6 月 19 日公司与北京科信必成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必成”)签订技术转让合同, 约定公司向科信必成购买其 21 个研发药品项目。技术转让合同的总价款为 9,000.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合同约定, 已于 2011 年 7 月预付科信必成 32,850,000.00 元; 2013 年 1 月和 12 月根据项目进度, 又分别支付 1,280,000 元和 3,420,000.00 元; 2014 年支付项目进度款 2,760,000.00 元, 研发耗用材料、人工等费用共 969,307.52 元。

*5: 特立帕肽项目于 2013 年 7 月 30 日取得了“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2013 年将特立帕肽项目中试生产耗用的材料、人工等费用 41,844.65 元。确认为开发支出。2014 年将特立帕肽项目中试生产耗用的材料、人工等费用 58,520.00 元确认为开发支出。

*6: 公司在 2013 年 2 月 9 日与 AVRIO Biopharmaceuticals LLC 签订了奈西利肽 ANDA 文件注册的项目, 约定由 AVRIO 代表公司向美国 FDA 提交 ANDA 文件。奈西利肽项目已于 2013 年 6 月 25 日取得了 DMF 注册号。2013 年研发支付合同款 6,0000.00 美元, 折合人民币 3,658,140.00 元, 耗用研发材料人工等费用共计 534,851.22 元。2014 年度将研发耗用材料、人工、分析检测等费用共计 649,547.32 元确认为开发支出。

*7: 艾塞那肽项目在 2011 年 8 月 11 日进行了项目立项, 在 2014 年 6 月 3 日取得了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2014 年度将研发耗用材料、人工等费用共计 966,871.64 元确认为开发支出。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室四楼装修	306,538.70		78,265.20		228,273.50
多肽中心（三层）装修	1,636,079.96		306,493.88		1,329,586.08
注射剂车间改造工程	318,150.00		60,600.00		257,550.00
车间改造工程	1,342,293.39		240,412.26		1,101,881.13
车间下水管道更换改造	12,955.88		2,300.06		10,655.82
冻干机 316 管道工程	27,216.79		4,599.94		22,616.85
制剂生产管道改造	25,800.12		4,299.94		21,500.18
VI 制作工程	69,650.24		11,442.25		58,207.99
研发工艺管道及制品一批	140,908.25		21,018.00		119,890.25
办公室二楼实验室净化改造	2,457,000.12		363,999.95		2,093,000.17
质检中心洁净室改造及装修	110,278.52		15,973.68		94,304.84
屋顶防水补漏工程	668,026.30		79,369.44		588,656.86
电房铺设电缆工程	311,416.73		36,999.96		274,416.77
车间楼面及管道安装工程	335,755.62		37,654.80		298,100.82
环保应急池及危险品库工程	207,251.63		21,076.44		186,175.19
三楼原料药车间改造工程	17,617,802.47		1,806,954.12		15,810,848.35
深大实验室及固体制剂车间改造工程		3,347,875.00	306,888.56		3,040,986.44
办公室装修工程(香港)	315,099.25		129,371.14	185,728.11	
溴麦角环肽项目(香港)*1	10,898,976.96	2,799,597.75			13,698,574.71
爱啡肽制剂项目*2	7,752,903.35	10,712,292.05			18,465,195.40
缩宫素制剂项目(香港)*3	3,658,140.00			-13,260.00	3,671,400.00
合计	48,212,244.28	16,859,764.80	3,527,719.62	172,468.11	61,371,821.35

其他说明：注：*1:溴麦角环肽是 VeroScience(以下简称“V 公司”)/S2 Therapeutics

(以下简称“S2 公司”)公司历经 17 年开发的一个治疗 II 型糖尿病的产品,在美国叫 Cycloset。V 公司拥有该产品的药品许可证, S2 公司拥有其独家经营权。该产品 2009 年 10 月由美国 FDA(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并于 2010 年在美国市场开始推广。2013 年 3 月在北京科信必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必成”)的帮助及协调下公司与 V 公司/S2 公司签订三方协议, 获得了该产品在中国市场 20 年的销售权益。在中国销售该产品, 必须取得 SFDA(中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临床批件。申报临床批件由公司负责, V 公司/S2 公司协助提供相关所需的注册文件。2012 年度公司共支付 V 公司及 S2 公司授权费用及经验报酬 133 万美元, 折合人民币 8,359,715.00 元。2013 年支付 V 公司授权费及经验报酬 457,626.00 美元, 折合人民币 2,539,261.96 元。2014 年支付 V 公司人工费用以及研发物料费共 71,069.00 美元, 折合人民币 537,201.64 元, 按照合同进度, 支付合同进度款 380,000.00 美元, 折合人民币 2,262,396.11 元。

*2: 爱啡肽适应症为心血管的不稳定性心绞痛。2012 年 2 月公司与 Avrio 公司签订合同, 由 Arivo 向公司提供制剂符合国际规范市场要求工艺的开发及 ANDA(简略新药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注册成功后, 该项目所有权归公司。2012 年度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首期付款 60 万美元, 折合人民币 3,771,300.00 元。2013 年度按照合同约定, 支付项目进度款 412,887.00 美元, 折合人民币 2,404,170.75 元, 并在国内研发试生产耗用材料、人工和制费共计 1,577,432.60。2014 年按照合同支付 Avrio 公司项目进度款等共 1,050,000.00 美元, 折合人民币 6,424,950.00 元; 发生的场地占用费、研发材料费、DFE 申请费。测试费用共计 490,103.85 美元, 折合人民币 3,021,330.26 元; 在国内研发耗用材料、人工和制造费用共计 1,266,011.79 元。

*3 缩宫素适应症为在医嘱下指导怀孕病人进行引产。2012 年 6 月公司与 IPS/Avrio 签订合同, 要求对方根据已有的制剂生产工艺和分析方法进一步开发符合规范国家市场要求的相应的产品质量检测方法和生产工艺, 并最终提交 ANDA 给美国 FDA。注册成功后, 该项目所有权归公司。2012 年度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首期付款 60 万美元, 折合人民币 3,771,300.00 元。2014 年其他减少 -13,260.00 元, 主要为年初年末汇率差异。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		年初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抵销后递延所得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抵销后递延所得

	和负债互抵金额	税资产或负债 余额	和负债年初金额	税资产或负债 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66,504.81	14,745,688.53	14,745,68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77,498.94	822,645.26
可抵扣亏损	559,967.78	
合 计	1,637,466.72	822,645.26

说明：因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故未将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9 年	559,967.78		
合 计	559,967.78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购买土地使用权保证金	23,000,000.00	
预付重组中介费	6,000,000.00	
其他	1,369,309.00	
合 计	30,369,309.00	

(十六)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32,155.51	4,781,402.33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合 计	3,732,155.51	4,781,402.33

2、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数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4、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十七)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1,262,259.67	21,180,991.30
1-2 年（含 2 年）	3,685,325.80	1,048,005.32
2-3 年（含 3 年）	994,592.19	481,401.44
3 年以上	917,193.01	528,730.71
合计	56,859,370.67	23,239,128.77

2、 期末数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数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4、 期末数中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报表日后已结转或还款的应予注明）
河南省海尔森药业有限公司	609,420.00	待后续发货	
STEALTH PEPTIDES INTERNATIONAL INC	448,792.81	预收技术服务费，待符合条件后转入技术服务收入	
河北汇利医药有限公司	432,000.00	待后续发货	
Celtek Bioscience, LLC	374,231.19	待后续发货	
国药控股安庆有限公司	282,390.00	待后续发货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8,623,295.63	54,236,915.17	51,785,920.80	11,074,29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92,937.99	4,392,937.99	
合计	8,623,295.63	58,629,853.16	56,178,858.79	11,074,29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23,295.63	47,864,719.96	45,413,725.59	11,074,290.00
(2) 职工福利费		3,571,261.77	3,571,261.77	
(3) 社会保险费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921,022.86	921,022.86	
工伤保险费		195,329.54	195,329.54	
生育保险费		111,087.55	111,087.55	
(4) 住房公积金		1,560,474.22	1,560,474.22	
(5) 其他		13,019.27	13,019.27	
合计	8,623,295.63	54,236,915.17	51,785,920.80	11,074,290.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230,999.90	4,230,999.90	
失业保险费		161,938.09	161,938.09	
合计		4,392,937.99	4,392,937.99	

(十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7,113,818.63	3,247,198.85
企业所得税	2,719,831.57	10,010,334.4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29,267.01	119,604.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1,064.10	278,492.98
教育费附加	287,598.90	79,569.42
地方教育附加	191,732.60	119,354.13
堤围费*1		4,508.98

合计	11,113,312.81	13,859,063.23
----	---------------	---------------

说明：1*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减征免征我市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市级收入的通知》《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免征我市堤围防护费的通告》的要求，深圳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4 年 9 月 17 日发布《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免征我市堤围防护费的通告》，决定从 2014 年 9 月起免征由深圳市水务局征收、深圳市地方税务局代征的堤围防护费。

(二十)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3,069,444.44	
合计	3,069,444.44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市场保证金	10,895,070.00	9,233,481.04
预提	2,101,964.49	792,199.41
坪山项目	2,670,321.01	4,172,441.50
往来单位	155,700.00	1,410,380.00
工程款	115,029.59	65,749.29
设备款	109,892.60	754,287.60
内部职工	788.86	146,536.54
其他	12,391,304.78	6,526,803.98
合 计	28,440,071.33	23,101,879.36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坪山项目	1,299,783.63	坪山项目未完工验收
山东鲁华能医药有限公司	600,000.00	市场保证金
江苏新天地医药有限公司	600,000.00	市场保证金

湖南时代阳光医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450,000.00	市场保证金
江西青春康源医药有限公司	400,000.00	市场保证金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90,000.00	4,593,494.00	3,529,247.00	3,854,247.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年内到期金额
合 计	2,790,000.00	4,593,494.00	3,529,247.00	3,854,247.00	/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说明: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特利加压素及缩宫素产业化技术改造	180,000.00	1,17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9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公斤级多肽药物制备中试技术平台（国家拨款）		3,892,469.91		389,247.00		389,247.00	3,113,975.91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阿托西班的研究与开发	100,000.00	841,667.00		100,000.00		100,000.00	741,667.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产业化工程实验室	500,000.00	4,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3,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去氨加压素高技术产业化	500,000.00	4,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3,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原料药及多肽药物产业化（地方资助）	200,000.00	1,466,667.00		200,000.00		200,000.00	1,266,667.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原料药及多肽药物产业化（国家资助）	500,000.00	3,666,667.00		500,000.00		500,000.00	3,166,667.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创新药物爱啡肽产业化研究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公斤级多肽药物制备中试技术平台（地方拨款）		2,750,000.00		275,000.00		275,000.00	2,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原料药高新技术产业化	450,000.00	3,90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3,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特利加压素高新技术产业化	360,000.00	3,12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2,7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缓控释曲普瑞林制剂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3,000,000.00		25,000.00		300,000.00	2,6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醋酸普兰林肽的研究与开发		1,000,000.00		50,000.00		100,000.00	8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规模综合性药用化合物库建设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地方拨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地方配套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化学修饰长效胸腺五肽的研发以及临床前研究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大规模综合性药用化合物库建设		640,000.00					6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化学构建新型荧光标记神经肽配体的关键技术及其在 G 蛋白 偶联受体靶向新药研究中应用		625,000.00	752,900.00				1,377,9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百公斤级规模化制备技术研究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无成瘾性多肽镇痛药物齐考诺肽的研究与开发		700,00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爱啡肽的研究、开发与生产（国家拨款）		1,710,000.00					1,71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天然小分子创新药物工程实验室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国家拨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缓控释免疫调节多肽药物的研究与开发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无成瘾性多肽镇痛药物齐考诺肽的研究与开发地方配套							1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790,000.0	88,082,470.91	927,900.00	3,529,247.00		3,854,247.00	84,416,876.91	

注：年初余额中一年以内系指其他流动负债年初余额，一年以上系指其他非流动负债年初余额；期末余额中一年以内系指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一年以上系指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二十三)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4 翰宇 01）	198,757,211.03	
合计	198,757,211.0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发行
14 翰宇 01	200,000,000.00	2014/4/25	5 年期，附第三年末上调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98,600,000		198,600,000.00
合计	/	/	/	198,600,000		198,600,000.00

债券名称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4 翰宇 01	11,569,444.44	-1,242,788.97		198,757,211.03
合计	11,569,444.44	-1,242,788.97		198,757,211.03

(二十四) 递延收益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4,416,876.91	88,082,470.91
合计	84,416,876.91	88,082,470.91

递延收益的说明请见本附注五、（二十三）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五）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16,182,463.00				-15,641,179.00	-15,641,179.00	200,541,284.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6,080,000.00				-16,080,000.00	-16,080,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0,102,463.00				438,821.00	438,821.00	200,541,284.00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16,182,463.00				-15,641,179.00	-15,641,179.00	200,541,284.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83,817,537.00				15,641,179.00	15,641,179.00	199,458,716.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183,817,537.00				15,641,179.00	15,641,179.00	199,458,716.00
合计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公司股本历史沿革详见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02,798,510.00			402,798,510.00
其他资本公积	14,473,195.33			14,473,195.33
合计	417,271,705.33			417,271,705.33

本期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化。

(二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7,654.67	-1,770,376.12
合计	377,654.67	-1,770,376.12

(二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957,533.08	9,799,906.42		45,757,439.5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5,957,533.08	9,799,906.42		45,757,439.50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3,374,360.30	174,379,623.8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73,374,360.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561,684.61	129,930,721.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799,906.42	10,935,984.5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5,136,138.49	273,374,360.30

(三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7,185,948.63	71,965,663.93	299,919,474.92	46,210,056.39
其他业务	2,242,211.97		1,485,297.34	
合 计	419,428,160.60	71,965,663.93	301,404,772.26	46,210,056.39

(三十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城建税	2,759,474.56	539,654.59	7%
教育费附加	1,182,631.95	231,280.51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788,421.31	154,187.02	2%
合计	4,730,527.82	925,122.12	

(三十二)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务费	44,099,727.87	34,431,885.84
工资	6,281,649.43	5,947,768.27
咨询费	8,085,122.42	6,720,421.36
差旅费	4,105,790.07	3,769,832.90
办公费	3,706,404.87	1,922,282.14
运输费及邮寄费	1,468,056.72	1,285,151.10
培训费	1,103,991.00	320,078.17
其他项目小计	5,162,060.88	5,117,465.89
合 计	74,012,803.26	59,514,885.67

(三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	46,026,625.43	34,726,267.15
工资及福利费	13,519,582.30	8,724,906.65
咨询费	7,293,933.34	2,822,798.68
办公费	1,964,914.52	1,469,048.79
租赁费	1,345,841.16	1,375,510.65
其他项目小计	11,378,740.76	8,333,609.78
合计	81,529,637.51	57,452,141.70

(三十四)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726,655.47	
减：利息收入	10,479,360.43	8,039,541.90
汇兑损益	27,424.79	348,338.80
手续费	98,488.85	90,226.29
合 计	1,373,208.68	-7,600,976.81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2,502,036.75	2,683,788.08
存货跌价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其他		
合计	2,502,036.75	2,683,788.08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5.05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55.05	
政府补助	4,022,547.00	7,233,322.04	4,022,547.00
其他	33,350.77	10,888.41	33,350.77
合计	4,055,897.77	7,244,265.50	4,055,897.77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时间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	---------	----	------	------	------	-----------------

特利加压素及缩宫素产业化技术改造(国家拨款)	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2009 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项目补助	财政拨款	2010 年	180,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原料药及多肽药物产业化(地方拨款)	关键产业自主创新及高技术产业化资助	财政拨款	2011 年收 180 万, 2012 年收 20 万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原料药及多肽药物产业化(国家拨款)	关键产业自主创新及高技术产业化资助	财政拨款	2011 年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阿托西班的研究与开发	2010 年深圳市生物产业发展	财政拨款	2010 年	100,000.00	58,333.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产业化工程实验室	2010 年深圳市生物产业发展	财政拨款	2010 年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去氨加压素高技术产业化	2010 年深圳市生物产业发展	财政拨款	2010 年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原料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深圳市生物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2 年	4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特利加压素高新技术产业化	深圳市生物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2 年	36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公斤级多肽药物制备中试技术平台(国家拨款)	国家财政部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0 年	389,247.00		与资产相关
公斤级多肽药物制备中试技术平台(地方拨款)	国家财政部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1 年	275,000.00		与资产相关
缓控释曲普瑞林制剂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2011 年生物产业第二批扶持资金	财政拨款	2011 年	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醋酸普兰林肽的研究与开发	2011 年生物产业第二批扶持资金	财政拨款	2011 年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第 2 批国内外发明专利资助	专利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4 年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大新药创制-治疗血管及血栓性疾病 I 类生物制品新药	十二五科技重大专项与第三军医大学合作项目	财政拨款	2014 年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 8 批专利资助	专利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4 年	1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 9 批专利资助	专利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4 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第 1 批境外商标注册申请资助	境外商标注册资助补贴	财政拨款	2014 年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国外申请专利资助	专利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4 年	29,3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第 1 批专利资助	专利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4 年	49,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第 2 批专利资助款	专利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4 年	3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第 4 批专利资助费	专利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4 年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科技专项资金第四批	科技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4 年	118,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项目-多肽创新药物注射用去氨加压素产业化研究	用于多肽创新药物注射用去氨加压素产业化产学研补助	财政拨款	2011 年		30,8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缓控释免疫调节多肽药物的研究与开发	广东省产学研项目	财政拨款	2012 年		53,187.04	与收益相关
2011 年度深圳市支持骨干企业财政拨款	企业加快发展财政奖励	财政拨款	2013 年		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 1 批专利资助	专利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3 年		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 2 批专利资助	专利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3 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 3 批专利资助	专利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3 年		7,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深圳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资助经费	知识产权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3 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深圳市第 2 批境外商标注册申请资助补贴	境外商标注册资助补贴	财政拨款	2013 年		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第八批	帮助中小企业开拓市场的补助	财政拨款	2013 年		24,733.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第八批	帮助中小企业开拓市场的补助	财政拨款	2013 年		19,929.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 4 批专利资助	专利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3 年		14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基金	财政拨款	2013 年		2,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 6 批专利资助	专利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3 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化工行业分会西班牙 CPHI 款	帮助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的补助	财政拨款	2013 年		17,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国内市场开拓项目资助款	帮助中小企业开拓市场的补助	财政拨款	2013 年		8,340.00	与收益相关
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资助款项	信息化建设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3 年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区府质量奖	优质质量奖励	财政拨款	2013 年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 7 批专利资助	专利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3 年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022,547.00	7,233,322.04	

(三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6,857.40	512,857.33	76,857.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6,857.40	512,857.33	76,857.4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处置流动资产损失合计	675,909.09	568,452.22	675,909.09
非常损失			
对外捐赠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税款滞纳金		276,116.59	
其他	28,747.64		28,747.64
合计	1,031,514.13	1,607,426.14	1,031,514.13

(三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4,697,797.96	22,534,195.46

递延所得税调整	79,183.72	-4,608,321.99
合计	14,776,981.68	17,925,873.47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息	10,275,193.08
收到的保证金	1,939,000.00
政府补助	1,426,000.00
其他	860,099.16
合计	14,500,292.2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会务费	37,777,424.48
保证金	23,245,353.25
咨询费	13,302,521.19
水电费	11,705,731.93
差旅费	16,210,602.65
租赁费	4,486,316.83
研究开发费	3,965,287.31
办公费	2,813,702.73
服务费	2,190,812.50
保险费	2,058,511.80
运费	1,563,857.28
招待费	1,542,288.16
其他项目小计	9,929,298.88
合计	130,791,708.99

3、 本期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资产重组顾问费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四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1,561,684.61	129,930,721.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02,036.75	2,683,788.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797,178.11	12,889,059.88
无形资产摊销	266,413.66	263,856.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27,487.05	1,893,214.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857.40	-55.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2,857.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511,039.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183.72	-4,608,321.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80,450.36	-6,264,750.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694,969.37	-34,816,717.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079,465.47	50,992,270.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25,926.23	153,475,921.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00,056,019.59	447,915,327.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7,915,327.18	616,741,509.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140,692.41	-168,826,182.5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700,056,019.59	447,915,327.18

其中：库存现金	21,445.00	5,382.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0,034,574.59	447,909,944.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0,034,574.59	447,909,944.98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包含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一）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00,056,019.59
其中：美元	14,173,030.67	6.1190	86,724,774.67
欧元	1,844.54	7.4556	13,752.15
港币	823,201.99	0.7889	649,399.35
英镑	4,920.46	9.5437	46,959.42
人民币	612,621,133.99	1	612,621,133.99
应收账款			196,102,850.58
其中：美元	3,643,124.63	6.1190	22,292,279.62
人民币	173,810,570.96	1	173,810,570.9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报告期内境外经营实体为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境外主要经营地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美元，选择依据为该公司日常经营以美元结算。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度公司新设美国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	-------	-----	------	---------	----

				直接	间接	方式
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投资、研发	100		新设成立
Hybio Pharmaceutical(US) Co.Ltd	美国加州	美国加州			100	新设成立

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经武汉工商行政管理局黄陂分局批准成立于 2014 年 1 月 16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Hybio Pharmaceutical (US) Co. Ltd 系香港翰宇子公司，2014 年 10 月 3 日由美国加利福尼亚州颁发的注册证书，注册号为 371519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1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新设成立
翰宇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新设成立
翰宇药业实业有限公司*3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新设成立
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4	武汉	武汉	投资、研发	100		新设成立
Hybio Pharmaceutical(US) Co.Ltd*5	美国加州	美国加州			100	新设成立

*1 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翰宇”）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根据 2012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以超募资金 4,000 万元人民币和自有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合计 5,000 万元人民币换汇，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翰宇经香港公司注册处、香港商业登记署批准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11 日，注册资本 60,000,000 元港币。

*2 翰宇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翰宇科技”）系香港翰宇全资子公司，经香港公司注册处、香港商业登记署批准成立于 2012 年 5 月 10 日，注册资本 1000 元港币。

*3 翰宇药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翰宇实业”）系香港翰宇全资子公司，经香港公司注册处、香港商业登记署批准成立于 2012 年 5 月 10 日，注册资本 1000 元港币。

*4 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经武汉工商行政管理局黄陂分局批准成立于 2014 年 1 月 16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5 Hybio Pharmaceutical(US) Co.Ltd 系香港翰宇子公司，2014 年 10 月 3 日由美国加利福尼亚州颁发的注册证书，注册号为 3715190。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报告期本公司无母公司，由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共同控制，各共同控制人期末持股比例如下：

姓名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
曾少贵	26.06
曾少强	20.10
曾少彬	3.98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香港	贸易	HKD60,000,000.00	100.00	100.00
翰宇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香港	贸易	HKD1,000.00	100.00	100.00
翰宇药业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香港	贸易	HKD1,000.00	100.00	100.00
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武汉	投资、研发	10,000,000.00	100.00	100.00
Hybio Pharmaceutical(US) Co.Ltd	全资	有限公司	美国加州		USD100,000.00	100.00	100.00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27944794-1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70841871-X
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73205190-3
深圳市宏宇石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75252858-8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796626219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情况/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柴油	5,008,461.53	2,162,465.79
合计	采购柴油	5,008,461.53	2,162,465.79

2、 报告期无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3、 报告期无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4、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4,992,298.20	
合计		4,992,298.20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4,990,371.00
合计			4,990,371.00

5、 报告期无关联担保情况。

6、 报告期无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7、 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8、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885,000.00	6,515,600.00
----------	--------------	--------------

(六) 报告期无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九、或有事项

(一)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三) 其他或有负债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说明

项目	内容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定向增发
重要的对外投资	资产重组

公司 2014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14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张有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1 号)，核准贵公司向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纪药业”股东张有平发行 24,304,310.00 股股份、向北京凤凰财富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1,543,033.00 股股份、向北京惠旭财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1,157,565.0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8,003,273.00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以公告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同时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 元（含税）
-----------	---

2015 年 1 月 16 日，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曾少贵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

(三)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重要对外投资事项

2015 年 1 月公司之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翰宇”）与挪威的普迪医疗（PREDIKTOR MEDICAL AS）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投资协议，协议规定在公司近期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根据普迪医疗的创新产品“无创连续血糖监测手环 GlucoPred”在欧洲进行的临床测试及相应欧盟注册的进展情况，分三期投资参股普迪医疗；普迪医疗同时同意其“无创连续血糖监测”产品在中国市场的注册报批及推广应用将由公司独家代理，具体代理合作条款将在第一期投资完成后双方协商确定。

2、购买土地使用权事项

2015 年 1 月 14 日，公司在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挂牌出让中，以挂牌起始价 11,200 万元人民币竞得生物医药行业准入类别的 2.9 万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作为公司发展和储备用地。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完成付款取得票据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7,087,591.38	100.00	9,256,269.34	5.23	167,831,322.04	140,334,598.65	100.00	7,276,248.53	5.18	133,058,350.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77,087,591.38	100.00	9,256,269.34	5.23	167,831,322.04	140,334,598.65	100.00	7,276,248.53	5.18	133,058,350.12

本期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2,546,447.62	8,510,094.73	4.93*1
1 至 2 年	3,170,571.37	317,057.14	10.00
2 至 3 年	900,357.52	180,071.50	20.00
3 至 4 年	423,753.10	211,876.55	50.00
4 至 5 年	46,461.77	37,169.42	80.00
5 年以上			
合 计	177,087,591.38	9,256,269.34	

说明：1*计提比例低于 5%系应收账款余额中含有合并关联方金额，合并关联方并不计提坏账所致。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见本附注三、（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组合中无采用余额百分比和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的情况。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7,162.19

本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因挂账时间过长，确定无法收回，故做应收账款核销处理。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42,231,694.40	23.85	2,111,584.72
第二名	33,327,994.84	18.82	1,666,399.74
第三名	8,104,742.19	4.58	405,237.11
第四名	6,941,322.50	3.92	347,066.13
第五名	5,705,016.00	3.22	285,250.80
合 计	96,310,769.93	54.39	4,815,538.50

-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6、 本报告期内未存在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
- 7、 期末未存在持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 8、 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 9、 报告期内无未全部终止确认的被转移的应收账款。
- 10、 报告期内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应收账款。

(二) 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34,351.05	100.00	249,305.45	8.80	2,585,045.60	2,122,334.07	100.00	155,870.73	7.34	1,966,463.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834,351.05	100.00	249,305.45	8.80	2,585,045.60	2,122,334.07	100.00	155,870.73	7.34	1,966,463.34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31,995.05	106,599.75	5%
1 至 2 年	19,175.00	1,917.50	10%
2 至 3 年	670,981.00	134,196.20	20%
3 至 4 年	10,560.00	5,280.00	50%
4 至 5 年	1,640.00	1,312.00	80%
5 年以上			
合计	2,834,351.05	249,305.45	

组合中，无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无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3,434.72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2、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职工借款	676,372.96	1,007,951.18
往来单位	650,981.00	650,981.00
押金	605,600.00	5,600.00
个人社保	256,392.39	233,193.21
个人公积金	144,474.54	121,728.30
其他	500,530.16	102,880.38
合计	2,834,351.05	2,122,334.0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管道气分公司	押金、其他	688,422.40	1 年以内	24.29	34,421.12

深圳市坪山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财政预算科	往来单位	650,981.00	2-3 年	22.97	130,196.20
深圳燃气集团	押金、其他	285,704.00	1 年以内	10.08	14,285.20
周金玲	职工借款	247,908.62	1 年以内	8.75	12,395.43
赵凯	职工借款	172,780.00	1 年以内	6.10	8,639.00
合计		2,045,796.02		72.19	199,936.95

5、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 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8,941,610.39	71,965,663.93	276,152,483.58	46,189,900.88
其他业务	2,213,469.31		1,464,825.70	
合 计	341,155,079.70	71,965,663.93	277,617,309.28	46,189,900.88

(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7,999,064.19	109,359,844.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50,617.72	1,853,366.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796,177.97	12,889,059.88
无形资产摊销	266,413.66	263,856.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98,348.48	1,718,684.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857.40	-55.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2,857.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750,459.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183.72	-4,608,321.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80,450.36	-6,264,750.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997,134.09	-18,934,619.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618,079.90	50,953,494.7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57,618.47	147,743,416.1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4,690,230.29	419,759,821.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9,759,821.47	584,663,008.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930,408.82	-164,903,187.07

十三、 补充资料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6,857.4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22,54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1,305.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57,370.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567,012.8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8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7	0.43	0.43

十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批准报出。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2.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3. 载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章顺文、陈勇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4.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5. 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管理部。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页]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2015 年 3 月 11 日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的要求，本人作为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全体董事：

曾少贵

曾少强

袁建成

蔡 磊

于秀峰

郭晋龙

王菊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袁建成

蔡 磊

全 衡

PINXIANG YU

陶安进

SANYOU CHEN

杨 俊

2015 年 3 月 11 日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签署的书面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全体监事：

杨春海

曾少彬

朱 宁

2015 年 3 月 11 日